



馬有藻 著

輕鬆看雅各
精采的生平故事
驚嘆神改寫
我們的人生劇本

——雅各生平探索

毛毛蟲變王子

出版序

「要收的莊稼多，做工的人少。」這正是目前海外華人基督徒所面臨的困境。放眼望去，盡是一大群沒有牧人的羊群，因著教導不足，不僅群羊四散，更是難將福音傳到所需之處。故此，我們於 1997 年在美國加州成立了「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Chinese Christian Training Resources Center），簡稱「華訓」（CCTRC）。

為表明「華訓」自神所領受的異象，我們將「華訓」宗旨定為：「專一教導，供應教材，培訓門徒，倍增事工。」基於這樣的需要，我們將出版六大系列的教材，來裝備各地的信徒及領袖。

此六大系列為：

1. 新約系列：新約導讀及精要、新約各書卷詮釋、新約聖經難題、新約書卷詳綱、保羅生平。
2. 舊約系列：舊約導讀及精要、舊約各書卷詮釋、舊約聖經難題、舊約書卷詳綱。
3. 神學系列：基要真理、系統神學、新約神學、舊約神學、苦難神學、末世神學。
4. 教牧系列：實用釋經講道法、釋經講章範例、釋經學與查經法、實用護教學、倫理學、基督徒氣質事奉與人生。
5. 教導系列：翻譯國外精良著作，包括：耶穌基督的言與行、發掘你的屬靈恩賜、成聖大道、不再是我乃是基督、正視靈恩等。

6. 麥克阿瑟新約註釋：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雅各書、約翰一二三書、彼得前書、彼得後書、猶大書。

「華訓」是一個憑信心仰望神供應的機構，我們歡迎對培訓教導事工有負擔的教會與弟兄姊妹，在禱告及經濟上支持書籍出版，供應老師赴各地培訓。

願神祝福我們手中的工作，藉此六大系列教材的出版，不僅可服事各地華人教會同工、主日學老師、查經班、團契，及各差傳、福音廣播、訓練機構、聖經學校、神學院；更可透過文字出版品將神的救恩、佳美福音傳到地極。

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 謹識

「華訓聖經系列」研讀指南

「惟獨認識神的子民，必剛強行事」（但 11：32）。聖經包含舊約、新約，共六十六卷書，基督徒如何有步驟、有果效地研讀，進而認識神，在生命中有方向；同時可以心領神會地用在待人處事的現實生活中，導正社會失之偏頗的價值觀、倫理觀；使基督徒生命成熟，使華人教會成長復興，這是華訓叢書出版「聖經系列」所欲努力的方向。

「華訓聖經系列」的編寫特色如下——

1. 字義解經：解釋時代背景、作者寫書動機、寫作對象、經文字義、文法結構及經文原意等。
2. 段落分明：解經家強調：「好的大綱是解經的一半」。注重每一卷書明確的大分段、中分段及小段，並彼此間之貫通，以益明白全書；使研讀聖經一目了然，並顯示該書如何在聖靈的帶領下，依序寫成，不致斷章取義，造成偏差。
3. 圖表縝密：文中、文末及附錄皆有詳細的圖表，以結構、綜覽、比較、分析等方法掌握各中心思想，讓聖經藉著表格說話。

「華訓聖經系列」乃針對下列特定對象的需要：

1. 牧長：幫助複習聖經，以期出現新亮光，傳遞新的感動。
2. 神學生：為研經奠定基石，栽培服事實力。
3. 主日學教師：適用於主日學及各地教導、培訓使用之教材，書後多附有教學課程、大綱，教導時可加入舉例佐證，學生易於了解。
4. 團契或小組同工：可應用於查經聚會，使肢體、同工的關係連結於聖經話語上。
5. 有心追求的基督徒：培養系統查經、研經的能力，使基督徒在聖經上打基礎，生命成長。

「華訓聖經系列」的出版，就是為了裝備門徒、堅定信仰，企盼上述五類讀者支持、響應，使用「華訓聖經系列」，切實地幫助渴慕真理的人。

自序

本書《毛毛蟲變王子——雅各生平探索》原是筆者於 1970 年 1 月邊求學邊初牧會時的講道記錄，後經人打成可閱讀的文字，供讀者參考。

筆者在美國攻讀大學時第三日信主，後讀研究院碩士課程期間奉獻，改讀神學，在神學院時，每週六早上與一群熱愛追求聖經的肢體舉行查經班，不久人數近 20 人，遂開始籌備建立教會，教會成立後為首任牧者，邊讀邊學習牧養。

畢業後繼續學習牧會，兼又教學，一次與同學張西平弟兄（他畢業後按立為牧師）交通，他極力推薦將《毛毛蟲變王子》付梓，交天恩出版社印刷，復得「華訓」同工許一琴姊妹在文字上修改與潤飾，並附加問題作思考及複習，又得張西平牧師多次回台灣跟進此書出版事宜，求神記念他們的勞神勞力。

賽 41：14 說：「你這蟲雅各和你們以色列人，不要害怕！耶和華說：我必幫助你。你的救贖主就是以色列的聖者。」此節經文是筆者靈修時所得的感動，想念雅各本是毛蟲的生命，經神改變後變了高貴的王子，遂以《毛毛蟲變王子》為書名，願神賜福與使用。

馬有藻牧師

於美國加州柏城（Petaluma）

2017 年 9 月 30 日

目 錄

出版序	I
「華訓聖經系列」研讀指南	III
自序	V
第一章 紅豆湯的風波	1
第二章 伯特利的天梯	11
第三章 巴旦亞蘭的因果（上）	23
第四章 巴旦亞蘭的因果（下）	35
第五章 毗努伊勒的摔跤	47
第六章 示劍的悲劇	59
第七章 伯特利的舊夢	71
第八章 從希伯崙到埃及	81
第九章 慎「終」追「遠」	91

第十章 種瓜得瓜	101
華訓簡介	113
華訓書目	116

第 **1** 章

紅豆湯的風波

創世記 25 : 19~34

一位希臘哲學家說：「要明白整個人類，首先要明白一個人。」如果要揀選一個人作代表，我想雅各最為合適。雅各的生平不但可以代表整個以色列民族的歷史，也可以代表整個人類的光榮。他一生經歷多次打擊與磨練，神不斷地對付雅各，用各種不同的試煉，一再地熬煉他、造就他，直到他完全順服為止。從雅各的生平可以看出他原是以自己力量、手段行事的人，常拒絕神在他身上所要成就的善工。但雅各實際上是一個愛慕屬天事物的人，當他憑自己的力量、手段去「抓」（「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的時候，受了許多苦；最後神抓住了他，他才得著他所羨慕的屬天福分。

雅各只是一個普通人，不像亞伯拉罕、摩西、撒母耳、以利亞那樣偉大。他跟我們一樣，有很多的失敗，很多的短處：詭詐、欺騙、憑自己的能力想方設法、耍手段，為要得著自己所想望的。

但神揀選雅各，使他成為以色列民族的祖先。由此可見，神不是選擇最優秀、志向最高尚、品格最好、最正直、最剛強、最有領袖才幹的人；如果是，相信許多人都會落選。感謝神，祂的揀選使我們深得安慰，因祂不是從偉人中揀選人，乃是從罪人中揀選人。祂揀選那些最無用、不成材的人，使他們經過磨練成為有用的器

皿，這就顯出神自己的恩典來。

據說，著名的義大利雕刻家米開朗基羅（Michelangelo）一天坐在馬車上，看到路旁一座粗劣難看、毫無光彩的巨石，他拿鎚子敲擊一下，覺得聲音不錯，就把它帶回家，小心計劃，雕刻、打磨，花了兩年的工夫，把這塊粗陋無彩的石頭刻成名聞藝術界的「大衛石像」，陳列於義大利佛羅倫斯藝術館。外表不被看好的石頭，卻擁有好質地，能成材；雖然一般人不看好，雕刻家卻識貨。雅各是一個欺騙、詭詐、沒有吸引力的人，像一隻污穢不起眼的毛毛蟲；神卻從地上揀選這條最卑賤的蟲，造就他、改變他，使他成為高貴的王子。

保羅說，神揀選世上愚拙的、軟弱的、卑賤的、被人厭惡的、無有的，特作祂的兒女，使人在神面前不能自誇（參林前 1：27～28）。

當神揀選雅各的時候，祂看透雅各的內心。在人看，雅各是沒有盼望的；但在神的眼中，他仍有指望。神揀選人不是按著人的標準，不是看外貌，乃是看內心；不是看現在，乃是看將來。神在雅各的生平中，為歷世歷代的人見證了祂自己的榮耀和恩典。看神在雅各身上的作為，將一個無用的雅各，改變成神榮耀的見證，就可以知道神也能改變我們，在我們各人身上成就奇妙的事。

雅各與以掃是雙生子，是以撒與利百加結婚二十年祈禱得來的。雅各出生時抓住哥哥的腳跟，這正顯出他的本性，是一生都很會「抓」的人。

我們若將這對兄弟作一比較，來優劣競賽，相信很多人都不會選雅各：

- 一、從外貌看：以掃好動，身材高大、體格魁梧、滿身紅毛、做事豪爽、不工心計、坦白剛直；雅各則相反，是個白面書生，好靜，身材矮小，是母親的寵兒。
- 二、從性格看：以掃外向，是個體育健將，善於狩獵，騎射皆能，常獵取野味博取父親的喜歡；雅各則內向，喜歡家務事。
- 三、從屬靈興趣看：雅各顯然勝過以掃。來 12：16 說以掃是個貪戀世俗的人；「貪戀」表示愛某一樣事物，愛到不能丟棄或捨去的地步。因此，貪戀世界的人對屬靈的事情必定不感興趣，因為這個世界與屬神的世界勢不兩立，不能並存。聖經也說：「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 2：15）「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

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

（太 6：24）以掃因為對屬靈的事情沒有興趣，所以他為了口腹之慾，情願出賣他長子的名分。

雅各是個安靜的人，在安靜中常常沉思、默想，想要得著從神而來的福分；他愛慕屬靈的事，雖然從外表來看，雅各在各方面都不如以掃，但這一點是雅各勝過以掃之處。神因此認為他是可造之材，就揀選他，在他身上作成榮耀的工夫。

究竟長子的名分有什麼重要，使雅各不惜用欺騙的方法去爭奪？以掃究竟明不明白這個長子名分的重要性呢？

長子的名分是屬世界的福分嗎？我們看以掃並沒有因喪失長子名分而變貧窮，他一生還是滿有屬世的福分：創世記 31 章記載「以掃有四百僕人……」，創 36 章記載「他的財物群畜甚多」；可見長子的名分是屬靈的福分。在舊約亞伯拉罕的時代，長子不但繼承父親雙倍的遺產，他還有責任帶領家人認識神。在無祭司的時代，長子就是整個家庭的祭司。

當以掃與雅各年幼的時候，父親以撒與祖父亞伯拉罕一定常常提及他們怎樣蒙神呼召，憑著信心離開父家、本土、本族，來到流奶與蜜的迦南地；也一定講過神怎樣與他們立約，給他們應許。這個立約的應許，是藉著長子的家而完成。以掃與雅各二人都曾經聽過很多這樣的故事，只是以掃對這些事毫不動心，他不愛好屬靈的事；雅各卻是無限地嚮往，他認識到長子名分的祝福，是屬靈的福分，非屬世的福分可以比擬。他雖不是長子，但在他心靈的深處，卻有很強烈的屬靈愛好。以掃看輕屬靈的事奉、屬靈的生活，雅各卻認為屬靈的生活滿有意義，認定屬靈的事奉是人生的目標。

有一天，雅各熬了一鍋「紅豆湯」。以掃打獵回來，又餓又累，聞到那紅豆湯的香味，便對雅各說：「我累昏了，求你給我喝一點這紅色的東西。」（參創 25：30，原文沒有「湯」字）雅各提出紅豆湯的價錢：「長子的名分」。以掃心裡可能認為父親與祖父都是迷信，長子名分的祝福是看不見、摸不到的將來，毫無把握，便說：「我將要死，這長子的名分於我有什麼益處呢？」就以一碗紅豆湯的代價將長子的名分賣給雅各。

看來，兄弟倆都做了不該做的事。然而，雅各只是對自己的兄弟行騙；以掃卻是藐視神的應許，只顧眼前，

輕看應許；只顧念所看見的，不顧念那看不見卻有永存價值的。雅各雖對兄長不忠，但對神有飢渴的心，神就是看中他這一點，因此揀選他、磨練他、造就他；以掃卻輕看神的事，藐視神的應許，所以他至死也得不到神應許的祝福。

自古以來，人都是活在看得見和看不見這兩種不同的境界裡。保羅在林後 4：18 也提及這兩種境界——人的觀念是以看得見的為實際，以看不見的為虛渺，因為人已經犯罪墮落了；而從神的眼光看來，凡看得見的不是永遠的，只有屬神的、看不見的事物才是真實的。活在眼見世界裡的人，所注重的只是看得見的事物；只有活在屬神境界中的人，才會顧念所不見的。

其實一切看得見的都是從看不見的而來，正如來 11：3 所記，「諸世界是藉神話造成的；這樣，所看見的，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再者，看得見的，不需要信心；看不見的，才需要信心。但神所要求，所重看的，是我們的信心，要我們在一一切的事上信靠那位我們所看不見的神。

以掃貪戀這個看得見的世界，結果在神的世界裡沒有他的福分，因他以為看不見的是虛渺的、不實際的，所以寧願將那最有價值的、看不見的屬靈福分換取那看

得見、只能滿足一時慾望的紅豆湯。以掃是「近視眼」，他沒有信心的眼光；雅各雖然不擇手段，但是他有信心的眼光，所以蒙神喜悅。

如果我們也站在以掃的位置，是否能不輕舉妄動，再三思考那屬永遠的福樂？以掃面對「吃」這個屬肉體的嚴重問題，就如同魔鬼也曾用吃的問題來試探主，又以世上萬國與萬國的榮華試探主。同樣地，魔鬼也以吃的問題，以看得見的榮華，試探歷世的信徒。但主給我們留下榜樣，使我們可以靠著祂，勝過這一切的試探。

屬世界的人只注意看得見的事物，不足為奇；但屬神的人，若所注意的與世人無異，就是「近視」了！但願主開我們的眼睛，叫我們看得見世人所看不見的。

創 27：34 說：「以掃聽了他父親的話，就放聲痛哭，說：『我父啊，求你也為我祝福！』」以掃出賣他長子的名分，因此喪失了應得的祝福，而「放聲痛哭」。這裡所說的「痛哭」，英文聖經譯作「大聲哭叫」，但痛苦地大聲哭叫，絲毫不能挽回昨天所造成的損失。來 12：17 的作者描寫得很真切，可以這樣翻譯：「得不著使他父親心意回轉的門路」，意思是以掃後悔莫及，雖然哀哭切求，卻找不到可以回轉的地方。二千年後，希伯來書這樣記述以掃的事，勸告當代的人，也勸告今天的世

人，若藐視拒絕基督的救恩，至終必像昔日以掃的結果而後悔莫及，找不到可以回心轉意的機會。

以掃的錯誤不能回轉，不能挽回他曾經看而失去的、那看不見的屬靈福分。神不能回轉歷史，神也不回轉歷史；但祂為人開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夏娃愚昧犯罪，神不回轉讓夏娃自救自拔，卻為夏娃造了一件遮蓋羞恥的皮衣。今日人在神面前也不必求神回轉已失去的昨日，只要接受神為人所預留的救恩、開關的道路，就是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所作成的，只要接受這個事實，相信主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便可以得著屬靈的、永遠的福分。

以掃因著吃的誘惑，為一碗紅豆湯就丟棄長子的名分。今天，從屬靈的意義看，我們各人面前豈不也常有「紅豆湯」的試探嗎？魔鬼也常將紅豆湯擺在人面前引誘人，也常有人為了面前的一碗「紅豆湯」，就丟棄了「長子的名分」。以掃為了貪圖暫時的滿足，換來永遠的痛苦。我們要好好思想，藉著這段故事常省察自己，不要像以掃那樣糊塗，不要作二十一世紀的以掃。

第 2 章

伯特利的天梯

創世記 28：10~22

雅各的生活是很多人都不喜歡的，他先欺騙哥哥，奪得長子的名分，又欺騙父親，騙取屬靈的祝福。他在未被神對付之前，沒有一點值得我們羨慕之處；然而神在他身上看見可取的地方，就是他要神。因此神揀選他，在他身上作工。神就像窯匠，像塑造器皿似地塑造雅各，要他經過火爐般的試煉，煉去生命中的雜質，成為高貴的器皿。每一個人只要有「要神的心」，在神看都是有用的。可是各人身上有不同的「雜質」，這些「雜質」會攔阻神的工作，所以神首先要對付、煉淨這些雜質，才能彰顯神的榮耀。

一塊價值普通的鋼鐵，經過打造，作成機器的螺絲零件，價值便提高很多倍；如果再經仔細琢磨，作成手錶的零件，或其他更精細的器具，價值更高。這也表明信徒越經試煉，越合神所用。聖經中的雅各可以代表我們，我們可能也像雅各那樣詭詐、不配，可是神沒有強迫雅各走神的路，只是一步一步地帶領雅各，在他的生命中安排不同的遭遇，在每一次遭遇中向他顯現，使他完全歸回，轉向神。雅各倔強，一直靠自己行事，直到學會完全順服神，但這是經過二十多年的熬煉。在人看來，花二十多年這麼長的時間學習順服，值得嗎？但在神看，這是值得的，神用二十多年的時間訓練雅各、改

變雅各、馴服雅各，使他成為高貴有用的器皿，使他由一條卑賤的小蟲變成高貴的王子。

神今日也是用同樣的方法來尋找偏行己路的人。神要賜福給人，人卻不肯歸向神、順服神，常用自己的方法，憑自己的力量行事，偏離神，不要神，得罪神，失了神的心意，使神傷心。神今日要藉著雅各的生平對你說話——要你像雅各一樣，看見自己頂撞神的態度；要你像雅各一樣地回轉，順服在神的面前，接受祂的賜福。

在雅各的生平中，神安放了許多個路標，藉著每一個路標向他說話，引導他轉回。在各人生平中，神也安放許多「路標」：一件交通意外，一場疾病，一件不如意的事，一首詩歌，一句禱告的話或一篇講道，使你回轉。雅各的一生經過許多不同的地方，就是他的路標，給他不同的經驗——經過伯特利、毗努伊勒、示劍、別是巴，再回到伯特利。

雅各出生在一個信靠神的家庭，父親以撒為人忠厚，謙讓為懷，眼光遠大，是一個與人無爭的好好先生。以撒與利百加婚後二十年，禱告得來兩個兒子，家庭簡單，沒有因兒女眾多而照顧不周，卻鬧出天翻地覆的事來，就是老大以掃要殺老二雅各！母親利百加聽見這個消息，竟然不敢告訴丈夫，還瞞著丈夫把雅各送到千里之外的

娘家去。

這個家庭會破裂，關鍵因素是沒有智慧的愛。第一，父親偏愛以掃，因他善於打獵，父親常吃他的野味；母親偏愛雅各，因雅各為人安靜，常伴母親身旁。父母各有偏愛，以致家庭不和。其次，父親溺愛老大，想私下給他祝福，並不尋求神的旨意；母親聽見父親對長子所說的話，就教唆雅各用詭計騙取祝福。利百加所做是對丈夫不忠；雅各所做是對父親不孝，為了奪取祝福，不擇手段。

以掃吃虧後，心有不甘，就想殺害雅各；利百加自知事出於己，既不能責備以掃，又不能告訴丈夫，只有藉故將雅各送往娘家避難。

一個良好的家庭，因詭詐、貪心而離散。雅各離家，淒涼辛酸；利百加忍痛叫雅各離家，她後來的寂寞孤單可想而知。她天天等候兒子的消息，可是音訊杳然，可能在夜闌人靜的時候常淚濕枕頭，特別是臥病在床又沒有兒女可以服侍，更是倍加思念。雅各這一別，二十多年後才回到家園，只能見到母親的一堆黃土；利百加憑自己的聰明行事，使自己陷於孤寂痛苦之中，所愛的雅各，直到離世之日都未能再見一面。

雅各是一個安靜的人，不像以掃野馬似地常奔跑於

野外，他常伴隨母親身邊；現因憑自己的力量，用自己的方法，爭取長子名分的祝福，傷害了兄弟之間的感情，迫不得已，只好逃到舅父家，離鄉背井，與朝夕相隨的母親無限期地離別。出走的那天早晨，雅各對利百加說：「媽，我走了。」試想這時雅各內心的情緒、滋味如何？前途茫茫，今日一去，不知何日重返家園；又驚慌恐懼，怕哥哥半途追上，便拚命逃跑。他不知不覺走到一個曠野，四無人煙，心裡徬徨、焦急，身體疲乏、飢餓；因為太陽落了，天色已黑，不能繼續前行，就在那裡拾起一塊石頭，枕在頭下，就地躺臥睡覺。儘管雅各不懂得專心倚靠神、順服神，但落在這樣孤單淒涼的境地時，神依然憐憫他，在異夢中向他顯現。

雅各在夢中看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頭頂著天，這是神安慰他，叫他知道在地上的路雖然斷絕，但神指示他另一條可走的路，就是天路。雅各夢中看見梯子的頭頂著天，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來，耶和華神站在梯子以上，對他說：「我是耶和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和你的後裔。你的後裔必像地上的塵沙那樣多，必向東西南北開展；地上萬族必因你和你的後裔得福。我也與你同在。你無論往哪裡去，我必保佑你，領你歸

回這地，總不離棄你，直到我成全了向你所應許的。」

（創 28：13～15）神的話是雅各當時最大的安慰，也是他一生的安慰。雅各欺騙了哥哥，落在境遇孤苦、內疚深重的時候，發現神仍眷顧他、愛他；在前途茫茫的時候，神親自安慰他，應許與他同在，引領他當走的路。這一次的經驗使他一生有希望、有光明，他的生命開始有了改變。

神對他說：「我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你父）以撒的神。」神第一句話就是提醒雅各，神是一位信實可靠、守約施慈愛的神：我既與你祖父、你父親立了約，就必看顧你、保護你；我的應許不會改變，因為一切的應許都是以神立約的信實為根基。當神這樣宣佈之後，立刻給雅各三個應許——

- 一、地的應許（13 節），乃是指財富方面。
- 二、後裔的應許（14 節），乃是指家庭方面。
- 三、同在的應許（15 節），乃是指出入平安。

這三個應許是關係整個人生一切的盼望。在四顧無人的曠野，神的話給雅各的安慰真是超過他所想望、所祈求的：他貧窮，身無分文，神卻應許賜給他整個迦南

地的財富；他孤單，孑然一身，神竟應許賜他無數的後裔；他軟弱，無能自衛，神應許與他同在，保護他，賜他滿足的平安；在他最無依無靠的時候，神在他的身邊；在他最疲乏的時候，神體恤他……雅各怎麼配得這些應許呢？他今日落在這樣的光景，以人的眼光來看，是咎由自取，是他應得的報應；然而神竟眷顧他，神自己找機會向他顯現祂的慈愛。這就是神的屬性，祂是愛；祂愛人，沒有人配得祂的慈愛，但祂仍施愛於人，這就是神的恩典。神怎樣施恩典給雅各，也必同樣施恩典給我們。

雅各在窮途末路之時，看見這天梯的異象。我們各人都難免有失敗軟弱的時候，最怕的是失敗後不能起來。成功的人，是能在失敗中把握人生的轉機，而這個人生的轉機是神給雅各的，他就抓住了這寶貴的機會。

黎明來了，夢醒了，異象消失了，雅各說：「耶和華真在這裡，我竟不知道。」（16 節）這裡看出雅各有所發現——

一、耶和華，真在這裡：這「真」字是雅各一個新的發現，他想不到神會在這裡——任何境況中，神都同在。這發現給雅各帶來

新的信心，給雅各一個新的開始，從今以後，事事、處處他都能親身體驗「神真在這裡」。

二、**竟不知道**：表示一個驚奇的發現，讓雅各感到驚奇——神是真實的神，他竟然不知道！神無所不在，在雅各失敗中，他以為神不會顧念他了，但神沒有丟棄他，仍顧念他，神的愛使他驚奇。

三、**我竟不知道**：「我」字表示他自己個人知道了。從前只有他的祖父亞伯拉罕知道，父親以撒知道，現在他自己也知道了，所以日後當神介紹自己給摩西的時候，就說：「我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向雅各顯現時，只是「你祖……你父……的神」，是屬於雅各祖先的，現在神也是屬於雅各自己的了。這就是雅各第一次在伯特利的經驗，親身體驗神的同在，自己直接「知道」了神。

雅各被神感動，清早起來，就在那裡把所枕的石頭立為柱子，作成祭壇，澆油在上面，要將這壇分別為聖。

枕頭代表人生的居處與安息之地。因為在何處安息，就在何處放枕頭。枕頭天天更換，神卻永遠不改。雅各一生流浪，由迦南到巴旦哈蘭，又回到迦南，年老的時候下埃及居住。他一生走過許多路，經過許多地方，放枕頭之地變換了多少次；但在他年老即將離世之時，仍然在枕頭上敬拜神（創 47：31）。在伯特利，他作了有生以來第一次的禱告。雖然他的禱告很幼稚，帶著很多條件：求神祝福他的衣食住行（創 20：21），他就以神為他的神，願意將所得的財物奉獻十分之一；但這個交易性的禱告也表示雅各願意開始走神的道路。

雅各（意思「抓住」）的一生都是「抓」。起初，他自己去抓，不要神；到了窮途末路，面臨絕境，神就在這時候向他顯現；他要神，神就使他的生命有新的轉機。

雅各出走的一幕，正是一個遠離神、偏行己路之人的寫照——離開了天父，在這如同曠野的世俗中越走越黑暗，沒有依靠，沒有歸宿。但神愛我們，願意幫助我們，只要我們肯要神，肯在人生路上一個開始與神產生關係的時候歸向神，作神的兒女，神也能使我們的人生有新的轉機。

「伯特利的轉機」是有神生命的開頭，是一個基督

徒蒙恩得救那日開始的經歷——經歷前的生命，與神沒有關係；經歷後的生命，是與神有直接關係的生命。生活與工作上也應有一個「伯特利的經歷」，就是在生活與工作上與世人（那些與神沒有關係的人）有所區別。

或者你仍然認為與神毫無關係，但神將天梯放在你的面前，也許在梯頂上，祂正向你招手，盼望你現在就開始與神說話，無論你的禱告幼稚到什麼程度，神都會垂聽。

但願每一個「二十一世紀的雅各」都回到神的懷中，不再流浪於世途中，徒受孤寂、困苦。雖然你不知道自己需要神，不尋找神，神卻尋找你，在你心門外叩門。神的天梯就擺在你面前，神就在你的枕邊，願你像雅各一樣發現「神真在這裡」，而全心歸向祂！

經文

創 28：10～22

參考

創 27：1～46，28：1～22

思考問題

1. 神揀選雅各正如揀選你我，神帶領雅各正如帶領你我。你有這樣的經驗或體會嗎？
2. 雅各的長處是什麼？
3. 什麼是神的路標？神給雅各的路標是「地方」的經驗，有伯特利、毗努伊勒、示劍、別是巴、伯特利。什麼是神給你的路標？
4. 以撒、利百加家庭破裂的原因何在？
5. 神給雅各哪三個應許？
6. 神為何在雅各最困苦之時體恤他？
7. 在創 28：16，雅各有哪三個發現？
8. 雅各做了什麼？其意義何在？
9. 什麼是伯特利的經歷？什麼是你與神生命的經歷？

第 3 章

巴旦亞蘭的因果 (上)

創世記 29：1～30，30：25～43

大家都會承認，人生最大的敵人就是自己。在雅各的生命中我們看到了「自己」，詭詐、欺騙正如我們一樣。他為了要得著屬世的福分，不擇手段奪取福分，先欺騙哥哥要得長子的名分，將來可得父親雙份的遺產，抓屬世的福分；接著又欺騙父親，要得父親的祝福，抓屬靈的福分。雅各就是這樣的詭詐，他一手抓住神，一手抓住世上的福分。

今日許多基督徒也是存這樣的心，雖然是屬主的人，仍緊緊抓著世上的福分，不肯放鬆。

雅各在巴旦亞蘭就是這樣的生命。雖然他已有了伯特利的經歷，已經是一個屬主的人，但他的眼光仍屬世界；雖然他曾與神相遇，對神下過諾言，許過願，但實際生活依然故我。在巴旦亞蘭十年，聖經沒有記載他還過願；二十多年沒有還過所許的願，實在是辜負了神的心意和恩典。雅各看見世界的豐盛，那抓著世上福分的手就越抓越緊，要滿足神的心越來越淡。許多時候我們也是一樣，下決心，立志願意為神多作工，實際所行卻讓神失望。

雅各從伯特利起行，歷盡千辛萬苦來到巴旦亞蘭，坐在一個井旁休息。他並不知道那是個姻緣井，大約 97 年前，他的祖父亞伯拉罕為他的父親娶親，差派僕人以

利以謝來到這裡，在這個井旁遇到利百加，就是他的母親；想不到97年後，自己窮途落魄地來到相同的地方，也同樣蒙神恩眷，在此遇見他的表妹拉結，帶著父親的羊群到井旁飲羊。

雅各孤單，飽經風霜，經過了一個多月的長途跋涉，來到這陌生的異鄉，一遇見自己親人，雅各就好像受盡欺凌、無限委屈的孩子見到母親一般，情不自禁地悲從中來，竟然在一個素未謀面的表妹面前放聲痛哭起來，並向拉結作了自我介紹。這個表哥在拉結面前這樣突然出現，使她不知所措，立刻跑去告訴父親拉班。於是，雅各二十年戲劇般的生活從此開始。

這齣頗富人情味的戲劇中，與雅各在巴旦亞蘭的生活有關的主角有四個：雅各、拉班、利亞、拉結。可分二組來看：(1)甥舅——雅各與拉班的「鬥智」，其實應該是「鬥騙」（本章）；(2)二姊妹——利亞與拉結的鬥氣（下章）。

舅父拉班收留雅各在家住了一個月，雅各愛上小表妹拉結，因為拉結貌美俊秀，大表妹利亞雙目無神。他為了得拉結為妻而服事舅父拉班七年，並且因為深愛拉結，就看這七年如同幾天（20節）；愛情的力量加給他毅力和忍耐。七年過去，雅各滿心以為可以得著拉結為

妻，但在洞房花燭之夜，狡猾的舅父（現在也是岳父）卻偷龍轉鳳將利亞送來給他。雅各發現被拉班欺騙了，質問拉班的時候，拉班說：「大女兒還沒給人，先把小女兒給人，在我們這地方沒有這規矩。」（26 節）這話顯出拉班的老奸巨滑，七年前他已經知道這規矩，卻隱瞞著，欺騙雅各為他白白地勞苦七年。

「貪」字是無情的，雖親如舅甥，又是岳婿，只要有利可圖也顧不得什麼親情。雅各無奈，只好勞苦、忍耐再服事拉班七年。

拉班更厲害的是他看出留下這個女婿有利可圖，能使他的家產發大眾多（創 30：30）。

拉班利用拉結為餌，又叫雅各為他再勞苦七年（他為拉結服事拉班共十四年），雅各除了這十四年受拉班的欺騙、虐待以外，從創 31：38～41，可以看到拉班對雅各的欺騙和苦待：他白日受盡乾熱，黑夜受盡寒霜，為防避野獸傷害群羊，不得合眼睡著；不但沒有吃過他岳父的羊肉，岳父還十次欺騙他，改了他的工價。然而雅各有最大的安慰，在創 31：42，他說：「神與我同在。」雅各雖然肉體的生活痛苦，但因有神同在，心靈滿有快樂，這不但是他二十年來的安慰，也是他一生的安慰。

神要雅各學習一個功課，就是要他在別人身上看到自己；神要賜福給他，就要磨掉他身上的刺。雅各不知道自己滿身是刺，神讓他在別人身上看到刺，就知道自己本身的刺。神管教雅各，藉著環境，藉著比他更狡猾的拉班，讓他在拉班的身上看清自己的錯失，使他得著造就。

雅各欺騙人，神便將他放在更會欺騙人的拉班家裡。在困難的環境中，神造就雅各，使他在難處中體驗到神的同在。今日，神豈不也用同樣的方法鍛鍊我們嗎？我們需要學習愛的功課，神就將我們放在沒有愛的環境裡，讓我們學習愛人；我們需要忍耐，神就讓我們到處碰壁，那時就特別需要倚靠神的幫助。在家庭內，媳婦很難有個很有愛心、能同情的婆婆，因此婆媳成為彼此的「拉班」；在工作崗位上，同事可能成為我們的「拉班」；在教會內也是一樣，冷淡的肢體成了熱心弟兄姊妹的「拉班」。

我認識一位弟兄很有責任感，做事敏捷，勤快守時，卻遇到一位同工，做事隨隨便便，很不守時；這位同工就成了他的「拉班」。和難相處的人共處雖然是一件苦事，但我們可以學習到很好的功課。

雅各就是被放在這樣的環境裡：「老闆」對他不好，

待遇又刻薄，若是我們恐怕早已離開，另謀高就了。然而，雅各沒有埋怨神，沒有逃避；他的忍耐留下很好的見證，值得我們欣賞和學習。雅各沒有逃避神這樣的安排，難處、難人、難事鍛鍊他，使他學習更多倚靠神。神要我們得到的不是肉體更舒適的享受，而是屬靈生命的長進。

神雖然不斷地磨練雅各，但祂一直保守著他。神自己使雅各滿足；祝福他，供應他的需要。雅各自己也見證是神保守他（創31：7）；若不是神的看顧、保守，雅各不可能從舅父那裡得到一分錢、一隻羊。

雅各的長處，我們應當學習；雅各的缺點，我們應當作為鑑戒。雅各是個一手抓神、一手抓世界的人，為了要得到美貌俊秀的拉結，雅各甘願在拉班家作了十四年的苦工；在這十四年內，神賜給他十一個兒子和一個女兒。到約瑟出生後，雅各打算告老還鄉，於是向拉班提出辭職（創30：25）；精明狡猾的拉班卻沒有答應，他知道雅各雖然已經六十歲，仍可為他效勞，於是工價留下雅各，這工價是雅各自己定的（創30：32）。

拉班聽到雅各所要求的工價，想到在巴且亞蘭的綿羊是白色的，有斑點與黑色的很少，而山羊是全黑的，有斑點的很少，這樣的工是雅各自己吃虧，於是全盤答

應。拉班留下雅各並不是愛他，捨不得他離開，乃是利用他（創 30：27）；拉班很精明，很會打算盤，他知道雅各是蒙神賜福的人，他算定自己蒙神賜福，是因雅各的緣故，使他從一個小商人成為一個大富戶，因此盡量挽留雅各。拉班的如意算盤打得很精密，計畫似乎萬無一失（創 30：36），他使雅各離開自己三天的路程，避免他牧羊時來偷羊。

雅各也不是毫無經驗的，他的欺騙技術不下於舅父。他用了三個方法奪取拉班的羊群：(1)樹木胎教（創 30：37～39）；(2)動物胎教（創 30：40）；(3)肥肚胎教（創 30：41～42）。結果雅各極其昌大，得了許多的羊群、僕婢、駱駝和驢（創 30：43）。但拉班也不守信用，不斷地更改工價，共有十次之多。儘管拉班屢次欺騙虧待雅各，雅各仍舊昌盛。神從開始愛雅各就愛他到底，一個蒙神所愛的人才知道神愛的偉大和希奇。

雅各報復性地欺騙舅父是否合理？雅各可能這樣想：(1)舅父先欺騙我，苦待我，我這樣做是無可厚非的。(2)其他的牧羊人也是這樣欺騙他們的主人，我只不過是被迫自衛而已。(3)舅父家財萬貫，騙他少許，何必認真，何必計較？(4)今日我兒女成群，如果不從舅父騙一些，怎能維持家計？

我們同情雅各的境遇，但不能同意他的做法。雅各是屬神的人，不是屬世界的人，所作所為應以神的榮耀為目的，他卻選擇以欺騙回報拉班，這樣做，不能討神喜悅。我們行事，若不願以神的榮耀為最後目的，可以想出許多藉口。我們生活在一個棄絕神的世界，被非屬神的人包圍，稍不小心，就很容易認同一般人的看法，不以聖經的教訓作自己的標準，失去那分別為聖的尊貴身分。正如兒子所做的一切，只是做給父親看，討父親歡喜，滿足父親的要求，並不是做給外人看，求別人的同意；基督徒既是屬神的兒女，對任何事的觀點與做法，應當與世人有別，以榮耀神為惟一目的。

雅各任勞任怨地服侍拉班十四年，那十四年的生活是美好的，可能他知道是自己欺騙的因果報應，因為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但他以後六年的生活，卻不是我們的模範，他在幾方面表現出嚴重的失敗：

- 一、他失去了祭壇的生活——聖經沒有記載他在舅父家有過祈禱，沒有記載他與神保持交通。多年來，他只顧自己，只為自己的生活忙。在物質刺激強烈的環境裡，人很容易失去向神的心。當初，他離鄉背井之

時，徬徨地來到伯特利，在那裡神曾向他顯現，應許大大地祝福他，那時他築了一座感恩的壇，以「壇」表明自己對神的心。但在舅父家的這一段日子，他已與世俗為伍，嚮往物質的享受，失去向神的心。後來神要雅各離開巴旦亞蘭，重回伯特利，並提醒他在伯特利再為神築壇（創 35：1）。可見在巴旦亞蘭，雅各失去祭壇的生活，是一個嚴重的失敗。

二、他失去見證——當他剛到舅父家的時候，他在舅父面前，可能全盤托出過去的生活（創 29：13）、失敗的見證，包括欺騙哥哥與父親的事，以及自己得救的見證，就是在伯特利看見天梯的異夢，並他自己向神所有的禱告、所許的願。但二十年來，與一位完全屬世的舅父生活在一起，他耳濡目染，又逐漸地為拉結的美貌、拉班的財富所吸引，以致這麼多年來，他在舅父面前的生活失去了見證，沒有在生活中見證神的保守和神的慈愛。這也是雅各在巴旦亞蘭一個嚴重的失敗。

三、他失去了還願的心——二十年前，神向他顯現，眷顧他，應許賜給他迦南地的財富；他也曾許過願，要把所得財物的十分之一奉獻給神（創 28：22）。但這二十年來，他忘記了所許的願。可能許願之後的第一、二年間，沒有還願，還受到良心的責備；但他始終沒有兌現承諾，慢慢地良心也麻木了，不再有感動，財物越多，奉獻的心越麻木，逐漸地就只想到自己，想不到神了！

雅各在巴旦亞蘭的生活，不也是很多基督徒的寫照嗎？每一個基督徒都有一次「伯特利的經歷」，但也有很多基督徒的生活在巴旦亞蘭退步，沒有禱告，沒有見證，沒有奉獻，過著欺騙神、藐視神應許的生活。雅各在巴旦亞蘭雖然失敗，卻仍蒙神的賜福，神沒有因他的失敗而丟棄他；神寬容他，不計較他的軟弱和虧欠。

今天我們也常有失敗、虧欠，神也同樣寬容我們，不丟棄我們。感謝神，祂的慈愛不離開雅各，領他重回伯特利。神的慈愛也不離開我們，求主賜給我們亮光，也引導我們離開巴旦亞蘭，重回伯特利神的應許中。

經文

創 29：1～30，30：25～43

思考問題

1. 雅各的詭詐，表現在他一手抓住什麼，一手又抓住什麼？
2. 雅各在巴旦亞蘭二十多年，在他身邊，持續發生的爭鬥有哪些？試從他和拉班的關係、利亞和拉結的關係來探討。
3. 雅各受拉班的欺騙及刻薄對待（創 31：38～41），但他最大的安慰是什麼？（創 31：42）
4. 神將雅各放在巴旦亞蘭，經歷各樣難處，是要他學習什麼功課？（創 31：7）
5. 拉班留下雅各，是為了什麼？（創 30：27）
6. 雅各如何用胎教法欺騙拉班（創 30：37～39、40、41～42）
7. 雅各在哪些方面表現出嚴重的失敗？（創 28：22）
8. 從本章中，你學到什麼功課？

第 4 章

巴旦亞蘭的因果 (下)

——兩姊妹兩條道路

創世記 29:31~33，30:1~25
31:17~21，35:16~20，49:31

雅各年少時，用一碗紅豆湯騙取了哥哥長子的名分，又在中年時用詭計欺騙父親，騙取父親要給哥哥的祝福，以致哥哥懷恨在心，想要殺他，他只好逃到巴旦亞蘭，寄居在舅父拉班家裡。在那裡，他愛上拉結，為了娶拉結為妻，他甘願服事拉班七年；但在婚娶之夜，狡猾的舅父將利亞代替拉結給了雅各，欺騙雅各七年的苦工；雅各因為深愛拉結，又替舅父做了七年的苦工。

素常讀到利亞與拉結的故事，都羨慕拉結的美貌，紅顏慧眼，難怪雅各一見鍾情，為了她，看十四年的苦工如同幾天。拉結不但得丈夫的寵愛，自己所生的兒子約瑟以後又貴為宰相；可惜拉結紅顏薄命，早離人世。

拉結的姊姊利亞是一個平凡的女子，「利亞」的意思是「軟弱無力」，正表明她內在的個性，又加上面容不佳，眼目無神，這樣的外表恐怕很難找到結婚對象，所以父親拉班用欺騙的手段把她嫁給雅各；雅各為此表示反對，使她更加難堪。丈夫不愛她，胞妹欺負她，她只有靠主忍受一切。這兩姊妹可以代表兩種人所走的不同道路——拉結代表半途而廢的道路；利亞代表得勝到底的道路。

雅各娶了兩個妻子，家庭不和睦，雅各看外貌的美重於內在的美，因此他愛拉結勝過愛利亞（創 29：30、

32)。利亞原是被迫嫁給雅各，她對雅各本沒有愛；但既作了妻子，就盡作妻子的本分愛丈夫；而丈夫不愛她，她心裡自然很難受，不但得不到丈夫的愛，亦得不到胞妹的同情，甚至為他們二人所恨（創 29：31 小字）。利亞的痛苦是很深的，在痛苦中，她只有尋求神的安慰。結果，神用奇妙的方法安慰她，就是使拉結不生育，卻使她生育。從利亞給幾個兒子所取的名字，就可以看到她心情的沉重：她給第一個兒子取名叫「流便」，就是「有兒子」的意思（創 29：32）。她接著說：「神看見我的苦情，如今我的丈夫必愛我。」從「苦情」二字，可以想像利亞內心的痛苦，她好像在說：「看哪，這個兒子是神可憐我，因我得不到丈夫的愛而賜給我的安慰，現今我的丈夫必然會愛我了。」她得不到丈夫的安慰，只有在神面前投訴。神看見她的苦情，賜她一個孩子安慰她，她以為丈夫今後必然愛她，但事實並非如此，丈夫仍然不愛她。

生下第二個孩子時，利亞說：「神因為聽見了我的被恨，給我這個孩子」，於是給他起名叫「西緬」，就是「聽見」的意思。利亞內心的悲哀可以想像。她說神「聽見」她的失寵，從她的話語中，無疑地，她曾在神面前敞開心懷，吐露心意；她從未從人得到所期望的愛

與安慰，因此知道人的愛很有限，又受客觀條件的限制，以致漸漸地認識到只有神是她人生最大的安慰，因為只有神看見她一切的苦情，只有神聽見她一切的哀求，只有神能滿足她一切的需要。人生在世苦多於樂，我們應將一切交託給神，祂會為信靠祂的人解決一切愁苦。只是，第二個兒子的誕生也未改變家庭不和睦的氣氛。

利亞繼續生下第三個兒子，她仍寄望這三個兒子與雅各聯合，所以給這兒子起名叫「利未」，就是「聯合」的意思。從這名字可見雅各仍舊與她貌合神離，她的心在這幾年仍是痛苦的。在痛苦中，她只有不斷地祈求神，從神得著安慰，因此在苦境中，她能讚美神，而為她所生的第四個兒子取名「猶大」，就是「讚美」的意思。

利亞的長處就是念念不忘神，除了第三個兒子外，其他每個兒子的名字都提及神，她的外貌、享受，從肉體上或精神上看來，雖然都不如妹妹，但在靈性方面卻遠超過拉結。肉體生活上的舒服常是靈性的一種損失。基督徒大得安慰的，就是神不看人的外貌如何、家庭物質的享受如何，只看人對神的心，像利亞有一顆念念不忘神的心，就蒙神賜福。

利亞不但對神念念不忘，對丈夫也是一片忠誠；她對雅各的愛始終如一。及至她生下第六個兒子的時候，

她說：「上帝賜我厚賞；我丈夫必與我同住，因我給他生了六個兒子。」於是給他起名「西布倫」，就是「同住」的意思（創 30：20）。雖然丈夫屢次不理會她，不愛她，虧欠她，她對丈夫還存著不變的愛心。她對不愛她的丈夫尚且如此，可見她對愛她的神的愛更忠誠。

利亞蒙神賜福引起妹妹的妒忌，於是拉結向寵愛她的丈夫發雌威，說：「你給我孩子，不然我就死了。」

（創 30：1）於是，拉結獻上計謀，要雅各納她的使女辟拉為妾。拉結由妒生恨，由恨生出與姊姊鬥氣的心。結果，辟拉生了兩個兒子，頭一個，拉結給他取名「但」，就是「伸冤」的意思。拉結說是神給她伸冤（創 30：6），其實只不過是憑血氣誇勝。拉結靈性幼稚，使自己的丈夫放縱情慾，還說神聽了她由嫉妒而生出來的禱告。

第二個兒子，拉結給他取名「拿弗他利」，是「相爭」的意思，這一次她沒有提及神，從這名字看出拉結只是意氣用事，發洩心中的憤恨，而且她還說：「我與我姊姊大大相爭，並且得勝。」（創 30：8）拉結自以為得勝，其實不是得勝。今日很多基督徒也是如此，憑自己的私慾行事，相爭，鬥氣，並不按著神的愛，對人存寬容忍耐的心，凡事謙讓；失敗了還自以為得勝，其實只不過是自我安慰。驕傲，是靈性幼稚的表現。

拉結所做的也影響了利亞，利亞以為自己生了四個孩子，不會再生育了，於是也捲入這血氣鬥爭的漩渦，將自己的使女悉帕給雅各為妾，放縱雅各的情慾。利亞的使女悉帕先後生了兩個兒子，第一個，利亞給他起名叫「得」，就是「萬幸」的意思；第二個叫「亞設」，就是「有福」的意思。利亞以前生子幾乎每個都提及神，但現在靈命退後，用肉體的方法與妹妹作對，生了第一個兒子，還假謙卑說自己萬幸（創 30：11），生第二個兒子時，就誇耀自己是眾女子中最有福的（創 30：13）。

當利亞受妹妹妒忌時，靈性還很好，逆來順受；但在與妹妹鬥氣時，靈性就退步了。在「萬幸」與「有福」的誇耀之下，吃苦受氣也許少些，稍微可揚眉吐氣，卻在不知不覺中高抬了自己；肉體的誇勝使靈性大受污損。她自以為是萬幸、有福，其實是失敗、退後；直至她自己又生第五、六胎時，才看見她復興起來。從最後所生的一個女兒「底拿」（是「審判」的意思），可看到利亞有悔罪之心，她知道神一直在鑒察她的行為。

兩姊妹同處一個家庭，但拉結只沾染了雅各鬥智鬥氣那方面的作風；利亞可算是一個明白神旨意的女人，大致上能忍耐寬容，表現出一個愛主之人的風範。願今日信主的人，特別是姊妹們，都學習利亞的為人。

拉結不能生育，但憐憫人的神也眷念她，使她親生一個出類拔萃的兒子，名叫約瑟。約瑟出生的那一年，雅各向舅父拉班提出要告老還鄉；但拉班精明地打著如意算盤，要多榨取雅各六年的工作才讓他離開。當雅各全家離開拉班的時候，拉結做了一件奇怪的事（她偷了拉班的偶像，參創 31：19），從這事我們可以更深認識拉結。

考古學家告訴我們，按當時的風俗，凡據有家中神像的人，不但會得到神像的保佑，更能藉著神像作「契據」，多分到一份產業。從拉結的這一行動更可以看清她的為人，表明她信不過神：第一，她要依靠神像的保護，正表示她信不過神在路上能保護她；第二，她要靠著神像所帶來的權利多分產業，表示她信不過神將來會養活她。拉結在創 31：14 曾說過，她不會留戀父家的產業，實際上她心裡還想著將來要多得父家的產業，所以她偷了父家的神像。拉結原本隨著丈夫回迦南地去，要過一個新的生活，享受夫家的福分；然而她心裡還戀慕父家的享受，放不下舊生命所貪慕的舒適。很可惜，拉結因著這點貪戀，不但不能靠神像的保佑平安到達迦南，也不能靠神像享榮華富貴，反而因此受到神的咒詛，死在路旁，葬在異鄉，不能享受應許之福，永遠不能遷到

祖墳去。拉結的結局實在可悲。

創世記 35 章記載：當雅各全家從伯特利起行回迦南的時候，他計算旅程，估計清楚妻子的產期可以趕到伯利恆生產（參創 33：13），不料拉結中途疼痛，難產而亡；她貪愛世界，暗中崇拜偶像，如今偶像不能保佑她、祝福她（創 35：20）。這裡有一句怵目驚心的話說：「到今日還在」，可憐的拉結，只一坯土，一石碑，寫著「拉結之墓」，淒涼地葬在一處；從埋葬拉結到摩西寫書時，大概相隔二百八十年；二百八十多年來，拉結的骸骨仍埋在路旁，沒有遷到祖墳。

值得注意的是：(1)雅各那樣愛拉結，她在旅途中去世，把她草率地葬在路旁，是不得已的事，但他後來安居迦南地也沒有將她遷葬，可見是神的咒詛及不許。(2)拉結的兒子約瑟貴為埃及宰相，當父親雅各出殯時，達官顯貴，樂隊、兵卒，前呼後擁，長途相送，可見約瑟的權勢和一片孝心，況且父親臨終前，也有所囑咐（創 48：7），他卻沒有把母親拉結的骸骨一起遷葬。(3)拉結難產而生的便雅憫，長大之後應當記念自己的母親是因他的出生而死在路旁，但他也沒有設法安葬母親於祖墳。

因神的咒詛，拉結始終孤零零地睡在路旁，神要警戒過路的人，警戒讀這故事的人：「天路的旅行者，不

可半途而廢。」

利亞所走的路與拉結有別，結局也與拉結不同：她得了神應許雅各的一切福氣，完全得著了創世記 17 章那段立約的應許（19 節）。她能進入迦南美地享受神的祝福。創 49：31 記載，利亞去世，能與雅各一同葬在列祖的墳墓裡。利亞至終是得勝的。

兩姊妹的兩條道路擺在我們面前，求主使我們從她們身上得著應得的教訓：

- 一、從拉結身上，我們看見她美貌、聰明，卻因一手想抓住世界，一手抓住天堂，聰明反成了愚拙，結果半途而廢，一無所得。今天有很多人也是如此，要天堂，又不想放棄世界；要求生前作財主，死後作拉撒路。其實二者不能兼有，結果是一無所得。拉結的下場就是我們的鑑戒。
- 二、從雅各身上看到雅各對拉結的結局應負很大的責任。神曾向他顯現要與他同在，他自己也見證過神的賜福，但他在巴旦亞蘭的這一段日子是失敗的——二十年來，他沒有帶領岳父歸向神，反而憑血氣與他不

斷相爭；二十年來，他與拉結的夫妻恩情，只愛拉結的美貌，卻沒有愛她的靈魂，不能領她歸主，是一件萬分遺憾的事。信與不信不宜結合，不要期望在結合後能改變對方，雅各與拉結二十年的關係是我們的鑑戒。

三、從利亞身上我們看見利亞外貌不美，靈性美；肉眼無神，靈眼明亮。她境遇雖然不好，丈夫不愛她，胞妹欺負她，她卻學習專心倚靠神、仰望神、敬畏神，凡事溫柔、謙卑、忍耐、知足。彌賽亞的支派猶大是從她而來，祭司的支派利未也是從她而來；她得了王與祭司支派祖先的位分。她專心跟隨雅各，不戀慕父家的產業，不要父家的神像，離棄一切的偶像，只尋求神的同在，羨慕迦南地的應許，因為她知道追求靈性的豐富比世界的財富更有價值。

兩姊妹代表兩條道路，利亞是得勝到底的道路，是信徒的勉勵；拉結是半途而廢的道路，是信徒的鑑戒。

經文

創 29：31～35，30：1～25，31：17～21，
35：16～20，49：31

思考問題

1. 利亞與拉結兩姊妹，各代表哪種道路，顯出什麼樣的屬靈態度？
2. 從雅各擇妻的結果，可看出他重什麼，輕什麼？
3. 利亞如何面對人生的苦痛？
4. 利亞所生的兒女有哪些？他們的名字各代表什麼含義？
5. 利亞的使女悉帕所生的兒子有哪些？拉結的使女辟拉所生的兒子為何？
6. 拉結生了幾個兒子？取名為何？
7. 拉結為何要偷父家的神像？
8. 拉結和利亞的結局為何？我們可以從她們及雅各身上學到什麼教訓？

第 5 章

毗努伊勒的摔跤

創世記 31 : 13 , 32 : 1~12、
22~32

雅各在巴旦亞蘭舅父拉班的家裡作了二十年的苦工。在這二十年中，舅父欺哄他，十次改了他的工價。為了服事舅父，雅各白日受盡乾熱；睡不好，吃不好，受盡舅父的虐待（創 31：38～41）。雅各一向行事詭詐，自恃聰明，所以神要管教他，藉著有計謀、有聰明、有手段的拉班對付他。在這一段日子裡，雅各開始學習服在神大能的手下。

神花了二十年的時間，在各方面管教他，使他受傷，使他受虧損；但雅各仍未徹底改變，直到他在毗努伊勒，面對面地見了神，與神的使者摔跤，被神的使者摸著最強的地方，倔強變成軟弱，他才完全順服下來。經歷了毗努伊勒的經驗後，他才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了得著神從上而來的賞賜（參腓 3：9）。

神管教雅各，二十年後，神才帶他經過毗努伊勒，直接面對面受神的對付。「毗努伊勒」就是「神的面」的意思。神用了二十年來對付雅各，可惜有些人即使超過二十年，還沒有學到應學的功課，沒有被神摸著，仍舊倔強，沒有變為軟弱，還是頂撞神，違背神，不要神。盼望我們今天看到雅各經過毗努伊勒摔跤的故事，自己也被神摸著，從今以後丟棄萬事，看作糞土，惟要得著基督。

雅各受舅父欺負，想回本鄉本土；卻又懼怕哥哥以掃的報復。正當躊躇的時候，神給他明確的指示，吩咐他回去，並應許與他同在（創 31：3、13）。雅各知道舅父的心，若他向拉班辭行，拉班可能不許他離開，或打發他空手回去（創 31：42）；因此雅各與妻子商議，趁著拉班去參加一個剪羊毛的節期，悄悄地帶著家眷及二十年來所得的牲畜、財物，不辭而別，回迦南地去。過了三日，拉班發現雅各逃跑，立刻帶著他的眾兄弟追趕，原想將雅各的產業奪回，若不得逞，必要時就殺死他（創 31：29）。但神既應許保護雅各（創 31：3），就藉著夢向拉班說話，不許他加害雅各（創 31：24）。雅各回去是神的引導，道路雖有艱難危險，但神必親自看顧保守，祂必負完全的責任。每一個屬神的人，都有神同樣的保證和安慰。

雅各被拉班追趕的難關雖然過去，但前面還有更艱難的關卡，就是受他欺騙的哥哥可能舊恨未除，想要殺他。行程中想到這些，雅各心中難免有無限的恐懼。但既是神的指示，引導他離開巴旦亞蘭，回迦南地去，於是「雅各仍舊行路，神的眾使者遇見他」（創 32：1 自譯）。正當他疑懼的時候，神讓他看見保護著他的那一隊天兵。神負他的責任，藉著夢攔阻拉班加害於他，救

他脫離拉班的手；但前面的以掃將對他如何？

雅各心中充滿疑懼，於是先打發僕人去探聽以掃的動靜；僕人回來報告說：以掃帶著四百人迎著雅各而來。可能以掃是為報仇而來，否則用不著帶這一大隊的人。雅各聽見就甚懼怕，而且愁煩（創 32：7）。可見越會打算的人掛慮越多，掛慮多，愁苦就更多，就不會倚靠神，不會相信神，只會憑自己打算，這就是雅各。很多人也是這樣，有許多憂慮懼怕，靠自己思想打算，少倚靠神。

雅各多次蒙恩，理應滿有保證、滿有平安；事實卻相反，他仍舊小信，仍舊害怕。神早已開了他的眼睛，讓他看見天上的軍兵；又向他保證：今後仍會救他脫離一切危難。正如二十年前，神在伯特利天梯的異象中向他保證：「你無論往哪裡去，我必保佑你。」（創 28：15）二十年來的事實，證明神確實保守著祂的諾言（創 31：7），雅各應當一無所懼，只要專心倚靠主，不走在神的前面，跟隨主、順服主就好了。只是，神即使屢次向他保證與他同在，施恩保佑他，他仍舊憑自己的思想方法行事。

今天很多屬神的人豈不也同樣待神嗎？無論神怎樣施恩，履行祂的應許，他們的生活仍是我行我素，只在星期日、在教會內聽神的話，其他的日子全憑自己的思

想方法生活行事。

神一再向雅各保證，要與他同在，要保護他；可是一遇到事情，他就忘了神的呼召，忘了神的保護，忘了神的應許，甚至忘了他所見到的神的軍兵。

雅各的一生都是靠自己打算，靠自己的計謀、聰明。他肯順服神，但是他不信靠神；他不能因信而順服，讓神負一切的責任。很多基督徒也是這樣，往往前門順服，後門就自己預備出路。雅各願意順服神，但遇事就自己想辦法。所以在面對以掃之前，他把帶來的人、牛、羊分為兩大隊，與他感情比較疏遠的列在前隊，與他感情比較親近的列在後隊。

創 32：7 的「兩隊」，原文是「瑪哈念」就是「二軍兵」的意思，與第 2 節他所見的「上帝軍兵」同字，可見雅各把自己的人口和牲畜分作「瑪哈念」，用地上的「瑪哈念」代替天上的「瑪哈念」。人著急的時候，往往會以地上的安全代替天上神的應許。他自己作有「安全感」的安排：擊殺了前面一隊，後面的一隊還可以逃走。人憑自己打算，不倚靠神，最終只落得懼怕，逃跑，遠離神。

雅各面臨的是一個很大、很難的關頭，萬一哥哥手下不留情，他就會被一網打盡，二十年的辛勞頓時化為

烏有。為了怕自己所計畫的不成功，雅各也向神禱告。很多人也是這樣，常靠著自己的聰明、本領行事，又怕不成功，所以也禱告，希望神在他的計畫上背書，成全自己的計畫和願望。

雅各自從伯特利那次禱告之後，二十年來他少有禱告；如今面臨生平最大的危難，只好急就章地禱告。雖然如此，也看到他比從前大有進步了。從前他只有打算，沒有禱告；現在他有打算，也有禱告；一面打算，一面禱告；一面自己籌劃，自己活動，一面交託神，仰望神。在禱告中，他提醒神立過祝福的應許，他說：「神啊！祢曾對我說過……」（參創 32：9～12），他記念神的應許，這是他禱告的根基。他的信心雖小，但神是信實的，神的應許永遠堅定。他抓住神的應許禱告，神不能不垂聽。

雅各在伯特利那次的經歷是神找到他，親自對他說話；現在他對神的應許，雖然未曾忘記，卻不敢完全信賴。他敬畏神，也禱告，卻又憑自己的思想計謀應付事情。

他知道哥哥貪婪的弱點——從前，憑一碗紅豆湯，騙得哥哥長子的名分；現在，他也採取同樣的技巧、本領，送哥哥一筆可觀的禮物，包括五百五十匹的牛、羊、

駱駝等（創 32：14～15）。

那天夜裡，他先打發妻子、兒女過了雅博渡口。這二十年來他實在太忙了，現在他需要安靜下來，思想過去的失敗，又為將來感到徬徨。深夜的時候，有神的使者來與他摔跤，直到黎明，也勝不過他，就將他的大腿窩摸了一把，把它扭傷了，才勝過他。毗努伊勒是雅各一生中最大的轉機，神要藉著這次機會徹底對付雅各。神主動地與雅各摔跤，雅各的肉體立刻起來反抗。雅各與神摔跤就如小孩子與大人摔跤，以為自己可以得勝；但其實大人只要輕輕一拉，小孩便立刻倒下，倒下之後才認識自己是無能的孩子。

這就是神要雅各學習的功課。神要雅各知道自己在屬靈的事上還是小孩子。體育家或醫生告訴我們，大腿窩是人全身最有力的所在。神要在雅各天然最有力的地方打敗他，給他留下一個被神打敗的終生記號，使他馴服。

「大腿窩」是身體最有能力的所在，可以代表一個人自以為為可倚靠的地方，可能隱藏在心靈的深處，這地方就是神要摸著、要扭傷的地方。一個人若不讓神摸著這隱密的地方，神就不能充分、完全地使用他。「大腿窩」也就是各人頑強的特點，這個特點支配了整個人生，

決定人行事為人的原則。有些人的「大腿窩」是科學頭腦，有些則是學問、職業、金錢、自信力，或一些顯然可見的成就。這些地方若不讓神摸到，就得不到神最大的祝福。

神要拆毀人自以為可倚靠的東西，目的是要人學習專倚靠祂。「大腿窩」是人天然生命最強的地方，當神在那裡摸了一把，人就看見自己沒有可靠的，自以為可誇口的都毫無用處。

雅各被神摸過大腿窩後，才曉得靠自己站立不住，真的癱了腿，這才謙卑下來，學習倚靠神。他以後不能自己拔腿飛跑，只有憑著信心，一步一步靠著主慢慢行。照樣，神若不摸我們一把，我們就不會知道自己的愚昧和軟弱；惟有神在我們自以為最強的地方摸了一把，才能使我們明白過來。

據說蓋恩夫人原來很美麗，又愛慕虛榮，常常穿著最美麗的衣服，讓人恭維，誇耀自己，她這樣自我陶醉覺得很快樂，驕傲不能自約；有一天她患了天花，竟任由天花發出來，使自己變成麻子臉。她說神讓她患天花，是要對付她自以為可誇的地方。她說：「讓神對付我吧！讓我從此以後沒有什麼可誇的了。」我們若還在倚靠自己的「大腿窩」行事，神就沒有辦法在我們身上彰顯祂

的大能。

雅各被神扭傷之後，立即認識到自己的無用，因此緊抓著神的使者，向他哀求屬靈的祝福。雅各這一次真的徹底被神改變了——他不求神醫治他癱了的腿，只想抓住屬靈的祝福；肉身的安舒算不了什麼，得到神的祝福最要緊。雅各這一次的經歷，成了他今後一生的座右銘。多年來，神要得著雅各，要祝福他，他卻一直躲避神；而此時，他不容神再離去。今天，神也要得著你，也要祝福你。你不要再逃避，要像雅各那樣抓住神，不讓祂離去，祂也必使你餘後的生命成為蒙祝福的生命。

神的使者問雅各：「你名叫什麼？」（創 32：27）神的使者不曉得雅各的名字嗎？不是的，這是神要他承認自己的短處，要他知道自己的光景。雅各說：「我名叫雅各」，說的時候可能嘴唇發顫，感到很尷尬，因為「雅各」這名是「抓住」的意思。神問雅各的名字，是提醒他一生都是靠自己抓住，他的名字正是說明他的失敗。在此，神給雅各改名叫「以色列」，就是「神的王子」或「神掌權」的意思，表明神徹底改變了他，使他的生命完全讓神掌權，從失敗變為得勝，從軟弱的小蟲變成高貴的王子。

當雅各坦白地、沒有隱瞞、沒有遮掩、不找藉口，

只誠實地承認自己的軟弱和失敗，神就改變他的生命。從此以後，雅各的腿癱了，不能再倚靠自己，他的名字不再是雅各，乃是以色列；他只有完全地倚靠神，讓神在他身上掌權，讓神在他身上顯作為、顯榮耀。

人生就是一條與神摔跤的道路——多少時候，我們不讓神摸著我們的「大腿窩」，我們自大、自恃，以致神得勝的榮耀不能在我們身上彰顯；但是，當神一摸著我們的「大腿窩」，神得勝的榮耀就立刻彰顯在我們身上。

很多時候，還有很多「雅各」（「抓住」）的性格在我們生命裡頭，我們要抓，要自己作主，不肯讓神作主。神不要我們作現今的雅各，祂要我們作以色列。求神扶持我們作一個以神為中心的基督徒，不再以自己為中心。

求主帶領我們，讓我們不要停留在伯特利的經歷中，而要進入毗努伊勒的經歷裡，讓神摸著我們，徹底改變我們整個的人生。

經文

創 31：13，32：1～12、22～32

思考問題

1. 神把雅各放在巴旦亞蘭舅父拉班家中，一共幾年？目的為何？雅各有因此改變嗎？
2. 雅各領受了什麼保證，才願意離開拉班？（創 31：3、13）
3. 有了神的保證，雅各是否全然信靠，毫無懼怕？他如何面對難處？
4. 「毗努伊勒」是什麼意思？
5. 雅各為何不求神醫治他癱了的腿？他要什麼？
6. 神為雅各改名，叫什麼？有何含義？
7. 什麼是我們的「雅各」？
8. 什麼是我們的「大腿窩」？
9. 什麼是我們毗努伊勒的經歷，使我們改變成為「以色列」？

第 6 章

示劍的悲劇

創世記 33 章

34 : 1~5、25~31

人生是一條與神摔跤的道路。一個還未屬主的人，他的人生就是拒絕神的祝福；神要給他救恩，他卻堅信自己的頭腦，抓緊自己的成就，倚靠自己的自信，不讓神的祝福臨到他。他與神的慈愛恩典摔跤，拒絕、丟棄神，還自以為得勝。

反觀，一個基督徒，知道什麼是神喜悅的，什麼不是神喜悅的，卻常常一方面想做神喜悅的事，滿足神的要求，活在神豐盛的生命內；另一方面又捨不得放下自我的享受，因此常在自己生命的中心築上籬笆，不讓神進入他生命的中心，作他生命的主、生命的王。神要進入「他的內室」（歌 1：4），進入他生命的中心，在他心中的寶座上掌權，掌管他的生命；但他與神摔跤，不讓神進入他內心的深處，只接受神有限度的祝福，使神的恩典受到限制，使自己不能享受到神那無限量、豐富的恩典。

「毗努伊勒」是雅各生命轉變的「活經歷」。雅各與神的使者摔跤，直到黎明；神的使者似乎不能勝過雅各，雅各因此自以為了不起，本領很實在，以自己為可靠，直到神的使者在他的大腿窩摸了一下，他跌倒下來，才看清楚自己的能力實在有限，這才降服下來。毗努伊勒是雅各生命中的一個轉機，沒有這個經歷，他不會降

服在神的旨意裡。今天的基督徒都需要像雅各有個屬靈的轉機，不然一生一世將是白佔地土，只能得有限的祝福，做有限的工作。

雅各在毗努伊勒面對面看見神的時候，他立刻有了很大的改變——他求神的祝福，不讓神離開，直到神答應給他祝福為止。雅各雖然詭詐，但他認識神的祝福；他看見機會，可以獲得屬靈的福分，就抓住不放，寧要屬靈的祝福，也不要肉體的舒適。一般人可能只顧肉體，只求醫治癱了的腿，並不要那看不見的屬靈福氣。神的祝福就是應許，就是命令。神好像在說：「雅各，『抓住』之子，從今以後你要稱為『以色列』，即『神的兒子』。你今天有了新的名字，此後你是新造的人了，你應當有新的生活。你要求我的祝福，表示你有過新的奉獻，今後你應有新的改變。」這就是神給雅各祝福的深義。

從創世記 33 章的開頭可以看到，雅各對毗努伊勒的經歷領略不多，因他仍舊按著自己的計畫而行：他首先將自己的孩子與妻子分成三隊，要他們按著次序迎見以掃，想以財物消除他的怒氣；他自己則走在他們前面，一連七次俯伏在地才就近以掃，希望藉這樣卑躬屈膝的行動打動哥哥的心，使他回心轉意，收回報仇的怨恨。

既然雅各昨晚與神摔跤，給神摸著，已降服於神，為什麼現在還靠自己行事呢？

今天信徒亦常如此，在特別的聚會中，下決心信主或奉獻自己給神；但轉眼之間便我行我素，屬靈的決心很快就拋到九霄雲外。我們常有這樣的虧欠，就是忘記自己在主前所下過的決心。求主憐憫我們，使我們不但有決心，也有實際的行動。

雅各下了一個屬靈的決心後，第二天，看到以掃果然帶著四百人，聲勢囂張，浩浩蕩蕩迎面而來，不禁心寒膽顫。在這樣的環境試探之下，雅各隨即忘了仰望倚靠神；他在驚恐之中，又用自己的方法處置這件事。

但是第 4 節說：「以掃跑來迎接他，將他抱住，又摟著他的頸項與他親嘴。」真是料想不到，雅各所有的心計都是白費的，他所有的安排都是白費心機，神已經替雅各成就了一件大事——將以掃殺弟報仇的心完全扭轉過來。神的保護是這麼真實，雅各只要信心充足一點，就能免去許多不必要的憂愁和懼怕；神能將極惡劣的環境扭轉過來，只要專心仰望倚靠祂。二十年後兄弟相見，不是仇人，而是比前更親密的兄弟。

二十年前，雅各為了逃避哥哥的追殺，來到巴旦亞蘭，在井邊初遇拉結之時，他好像一個劫後餘生的人重

遇親人而大哭；現今再與哥哥相見，二十年來說不盡的辛酸湧上心頭，因為今天相遇的，是同胞手足，因此情不自禁痛哭起來。雅各原是個性倔強、充滿自信、不輕易流淚的人，現在看見神奇妙的拯救和安排，禁不住熱淚直流。這是一幅多麼動人的畫面，說明毗努伊勒的經歷確實改變了雅各，特別是在他把禮物交給哥哥的時候，他說：「求你從我手裡收下這禮物；因為我見了你的面，如同見了神的面。」（創 33：10）雅各所說的就是：「我見到你的面，如同見到毗努伊勒的經歷一樣。」

基督徒什麼時候感受到自己的虧欠，那個時候就是他的「毗努伊勒」，他就記起他過去在神面前摔跤時所下的決心。

以掃請雅各到他的家鄉西珥同住（創 33：12），但是西珥不是神指示雅各要去的地方，雅各自己知道。只是，小信的雅各不敢在哥哥面前見證神的指引，便口頭答應以掃的邀請，心裡卻盤算脫身之計。自己的辦法又來了，他又說謊欺騙哥哥（創 33：14），可見他對毗努伊勒的意義還認識不深。

雅各與以掃分別之後，來到迦南地東邊的疏割。疏割也不是神指示雅各前往之地，但不知何故，雅各卻在疏割定居下來，還在那裡建屋造棚。看來這是雅各的妥

協，疏割可能比巴旦亞蘭好，是個繁華的世界，雅各不堪誘惑，就居留下來，忘記神對他所說的話，也忘了神給他的應許，實在可惜。雅各在疏割定居，表明基督徒的生活不能勝過虛榮的誘惑，不能堅守神的話，就落在神應許的祝福之外。

不知道過了多少年日，是什麼原因，雅各再次起程向迦南應許之地前進，蒙神的保守平安來到迦南地的示劍。雖然腳踏應許之地，但是示劍仍不是神要他去的地方，這也是雅各知道的，只是示劍與疏割比較之下，顯得更繁華，雅各又禁不住物質的引誘，再次妥協定居下來，以致後來在示劍發生了很嚴重的悲劇！這裡有三點值得我們注意：

- 一、他在示劍買了一塊地，預備長期居留，把神告訴他應往伯特利去的指示忘記了。
- 二、他在示劍築了一座壇，考慮到在此久居需要有個地方敬拜神，好蒙神的祝福。可見雅各在屬靈的事上也很會為自己打算。神明明明指示他去伯特利築壇，但是他既留戀示劍的繁華，又怕觸犯神怒，就在示劍築一座壇，想要以示劍築的壇代替伯特利的

壇。

這就是妥協，妥協就是「不完全」的意思，不完全遵守神的話語，一半順服神的吩咐，一半順應自己的心願。他順服神吩咐築壇，卻按自己的心願住在示劍。他以為有了壇，就可以滿足神的心，就可蒙神的保守和祝福。其實這完全是雅各自己的主意，是他自己的計畫安排，這是悖逆神的大罪，單憑自己定下計畫，要神簽名，要神全盤負責，後果好就感謝神，後果不好就埋怨神。基督徒也常是如此。當所計畫的行不通，就埋怨神，從來沒有想過這個計畫是不是神的意思。有一位掛名的基督徒，買了馬票之後就禱告求神使馬票中獎；揭曉時，他拿不到分文，就埋怨神不聽禱告，不體恤窮人的痛苦。

雅各雖然妥協了，但他的屬靈生命還是比以前有些進步。他到了一個新的環境，願意有個敬拜神的地方。今日許多基督徒在遷居到陌生的環境後，就常以環境不熟識而不去敬拜神，這一點，雅各還是比我們

好。另外，雅各給壇起名叫「伊利·伊羅伊·以色列」，「伊利」是神的意思，「伊羅伊」也是神的意思，整個名字的意思就是「以色列的神真是神」。雅各從前稱神為「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承認神只屬於他的祖先，不屬於他個人；現今他加上自己的名字，承認神也是屬於他個人的，這是很大的進步。

三、創 33：18 說，雅各在城東支搭帳棚，就是在示劍的邊緣居住下來。也許他還不敢搬入示劍城居住，還有一點戒心，心中還有一點聖靈的責備；也可能他自以為不住在城內，住在城外是無妨的，但實際上他雖身在城外，內心已在城內。到創 34 章我們就看見，住在城外、城內是沒有分別的。多年以前，他舅父拉班的表兄羅得也是同樣在所多瑪城東支搭帳棚，後來就被所多瑪人同化了，最後全城被神毀滅，家產蕩然。這些應該是雅各的前車之鑑，但是他沒有放在心上。

基督徒也是如此，看到世界的繁華、各種誘惑，不禁心有所動，但總還有一點戒心，不敢公然地投奔世界，只是心裡嚮往，暗中戀慕，貪享一些世界的虛榮；自以為人生一世，如果不享受一些世界榮華，就枉費此生，結果逐漸向「示劍」妥協，與世界接近，慢慢被世界同化，聖靈的感動也消滅了。

基督徒離開神不是朝夕之間，往往是由妥協、降低標準開始；經過一段時間，遠離了神還不自覺，還說那些持守主道的弟兄姊妹是屬靈的極端派，這是常見又可惜的情形。玩火的被灼傷，戲水的被溺沒，這是前車之鑑。求主保守我們，不可因貪圖世俗暫時的虛榮而放棄永恆真實的幸福。

雅各在示劍就是這樣，雖然他在此築壇，但他這段日子並不蒙神賜福，反而是灰暗的，完全不像一個有祭壇的家庭。創 34 章是雅各生平最灰暗的一幕——愚昧，仇殺，姑息；神的子民在示劍，竟然像沒有神的外邦匪徒！雅各不回伯特利向神還願，也不回到自己父家希伯崙。

這其中的遠因，是當他們離開巴且亞蘭的時候，他的家人將拉班家的偶像帶出來（創 31：19）。雅各沒有向家人作過見證，沒有領他們歸向神，因此他的家人來

到示劍，看見示劍的榮華，就央求父親在此居留。雅各自知虧欠神，但礙於家人眾多，不敢不依從，於是不敢回到伯特利。

近因是沒有好好地管教兒女，放縱他們。他惟一的女兒底拿來到這個新城市，一切所見所聞都很新鮮，內心難免被吸引，便找機會去看當地的女子，結果受辱失節。雅各聽見閉口不言（創 34：5），正是「啞巴吃黃蓮」，自知是自己的報應，只有默然忍受內心的痛苦；他知道，這是他沒有遵行神旨意所付出的痛苦代價。雅各的眾子不像父親那樣忍耐，他們為了報復，以宗教性的藉口進行可怕的大屠殺，之後還趁火打劫，擄掠財物，既可怕又可悲。可怕的是，這種獸性的行為竟然出自一個屬靈的家庭；可悲的是，雅各並沒有因兒子的行為感到痛心，既沒有責罵兒子們流血的罪行，也沒有對這事表示哀痛，只為自己的名譽擔心（創 34：30）。一個屬神的人，因與世界妥協，竟然淪落到如此光景還不自覺！

我們從這故事中吸取了教訓：

- 一、雅各留居示劍，沒有想到當地的生活習慣會影響自己的後代，也沒有好好管教兒女，這是雅各的大錯失。孟母三遷教子，基督

徒父母更當謹記這個教訓，為兒女揀選良好的環境，好好管教自己的兒女。

二、雅各妥協留居示劍，繼而與他們互動來往，漸漸地離開神也不自覺，這也是我們的鑑戒。

三、雅各留居示劍，不但影響別人，也影響自己和自己的家庭，這是一個有神的人與世界妥協的結局，我們也當引以為戒。

四、雅各在示劍雖然不是直接教子行兇，但也是他作一家之主的責任。神愛雅各，愛他到底，百般容忍；雖然雅各也受到神的管教，付上重大的代價，但神對他的慈愛仍舊不變，因為神的應許堅定不移，神的愛永不改變，這也是我們最大的安慰。

雅各雖然不好，神不丟棄他，仍舊愛他、管教他、容忍他、造就他、煉淨他。我們為雅各的蒙恩感謝神，也為自己同樣蒙了神的恩典而感謝神。

經文

創 33 章，34：1~5、25~31

思考問題

1. 雅各離開以掃之後，他移居哪兩處？這是神指示他去的地方嗎？
2. 雅各在示劍為神築壇，他的心態為何？
3. 雅各定居示劍，為他和他的家庭帶來什麼影響？
4. 即使經歷神多次的恩典，雅各仍有許多缺失和軟弱。

從這一章的內容，你對神、對雅各、對自己有什麼認識？

第 7 章

伯特利的舊夢

創世記 35 章

陶匠製造美麗陶器的過程，正如一則重要的屬靈功課——陶匠先在陶器的表面繪出美麗的圖案，然後將陶器放在火窯中，經過烈火的焚燒，才能使那美麗的圖案烙印在器皿上，永不褪色。神也是用同樣的方法熬煉祂的兒女，要在他們的身上烙下極美的圖畫。神將人放在各樣的環境中，就是要使他們經過不同的試煉，使神所描繪的圖案能夠永久烙印在他們身上，使神的榮美在他們身上彰顯。

神造就雅各就用這樣的方法——當雅各還在母親腹中，神就已經計畫好在他身上要彰顯一幅圖畫；但是雅各滿身是刺，常悖逆神，頂撞神，反覆無常，使神的榮美無法顯在他身上，於是神放雅各在各樣的熔爐內，熬煉他，讓他看見自己的敗壞、軟弱。每次神讓雅各落在各樣試煉中，經歷百般危險患難的時候，神總在他的身邊，用慈愛的聲音安慰他，用大能的手扶持、幫助他。神對雅各是何等的忍耐、寬容。今天，神也是我們一生的安慰與保障，神對我們也是同樣的忍耐、寬容。

雅各聽從神的吩咐離開舅父拉班，重回自己的家鄉；在歸途中，神施展大能，幫助他化險為夷，改變他以掃忿怒報仇之心，使他與哥哥前嫌盡釋，言歸於好。之後，雅各繼續他的行程，只是到達迦南地的疏割與示劍城，

就被這兩個城市的繁榮吸引，忘了應回伯特利向神還願。起初他只在城市的邊緣居住，尚不敢公然與示劍人相處；但漸漸習慣了示劍的生活，也就逐漸被示劍人同化，把神的話忘記了。雅各在示劍的生活是一段失敗、離開神的日子，他只顧著家庭物質的享受，沒有顧念家人兒女屬靈的需要。因此，創 34 章是雅各生平歷史中最悲哀、可憐的一頁！他全家在示劍沒有得到神的祝福，沒有留下美好的見證，反而留下流血、屠殺、搶劫，如同匪徒一般的失敗見證。屬神的人，竟然淪落到這樣可憐的光景！這是因雅各對世界妥協，離開神。一般人對待雅各全家這種行為，必定是血債血還；然而神的心比人的心更寬容，神的愛超過人的愛，祂還給雅各醒悟的機會。當示劍四周的城邑都因雅各眾子的血腥暴行引起公憤，預備聚集擊殺雅各全家的時候，神再一次拯救雅各，對雅各說：「起來！上伯特利去，住在那裡；要在那裡築一座壇給神，就是你逃避你哥哥以掃的時候向你顯現的那位。」（創 35：1）神的話使雅各的心醒悟過來——大約三十年前，神在伯特利曾藉著天梯的異象向雅各顯現；但是三十年來，他與神的關係若即若離，逐漸冷淡、疏遠，特別是在疏割與示劍停留的十年間，他已經完全忘記神了。因此，神在此對雅各說話，需要再一次介紹自

已給雅各認識。雅各雖然忘了神，神卻沒有忘記他，沒有離開他；神用慈愛的聲音喚醒他。多年來，雅各屬靈的生命沉睡了；如今神這一番話，使他醒悟過來。

在雅各最需要幫助的時候，神的幫助及時來到；雅各聽神的話醒悟過來，就立刻採取行動。第2節說：「雅各就對他家中的人並一切與他同在的人說：『你們要除掉你們中間的外邦神，也要自潔，更換衣裳。』」雅各這番話，表明他明白神沒有祝福的原因，就是他們全家沒有丟棄偶像。當年他們離開拉班的時候，拉結悄悄地將父家的神像偷來，他們多年都帶著攔阻神祝福的偶像——起初只是拉結自己將偶像祕密地收藏，連雅各也不知道（創 31：32）；到了示劍，拉結必定擺出來供奉，可能雅各也不反對，因那時他自己也沒有把神放在心上，可能後來全家人都公然供奉偶像。

拜偶像的事，如同毒瘤、毒瘡，起初只是一點發炎化膿，慢慢地蔓延全身，最後奪取人的生命。偶像奪去了神的祝福，因此在示劍的雅各完全失去神的同在，失去神的能力。今天神喚醒他，聽他意識到偶像是百禍之首，雅各因此下定決心，摒除偶像；不單自己除盡偶像，他也吩咐家人並一切與他同在的人，一同盡除偶像。雅各身為家長，靠著神站起來說話，神就幫助他，賜給他

力量。於是全家人交出自己不同形狀的偶像，雅各就把所有的偶像都埋葬了；在創 35 章提及四次「埋葬」的事，這是第一次。他們清除了偶像以後，5 節說：神立刻施行神蹟拯救他們。可見尊重神的人，神也尊重他。

雅各平安回到伯特利，舊地重遊，撩起許多往事：過去逃避哥哥以掃殺害，初到此地時窮困、落魄、徬徨狼狽的情景；在這裡所夢見天梯的異象，因神的憐憫、恩眷，自己在神面前所許的願……都一一湧現心頭，無限的感慨，無限的慚愧，無限的感恩。於是，雅各在那裡築了一座感恩的壇，取名「伯特利之神」；接著，聖經記載一句動人的話說：「神在那裡向他顯現。」（創 35：7）雅各像一個浪子，一度離家遠遊，嚐盡辛苦，而今回到神家中（「伯特利」意思是「神的家」），回到神的懷抱，重新享受神無限的愛，享受神應許之福（創 35：11～12），是何等溫暖、甘甜！

雅各在伯特利——神的家——見了神的面，他還要回地上的家，見地上父親的面。「家」是甜蜜安息的地方，遠離家庭的人更懷念自己的家。俗語說：「在家千日好，出外半日難」、「在外千日不如在家一日」，人人都需要家。「家」是自己的世界、自己的樂園。雅各離家三十多年，本以為不可能再回家；今天，是靠著神的恩典，

使他又能回「家」去，他的心是何等的興奮快樂。從前，中國在戰爭的年代，很多人要從軍或逃離，而離棄了自己的家；戰爭完畢，能夠回家鄉的時候，各人都歸心似箭，巴不得插上雙翅，立刻飛回自己的家鄉；戰爭停息，踏上平坦的歸途，真是喜樂難言。但可憐的雅各，他回家的路程大約只有四、五十哩之遙，卻在短短一段歸程中，遇上三件使他非常傷心的事；回到家後，又再遇到另外三件傷心的事。

第一就是當他在伯特利建壇，奉獻自己的時候，他母親利百加的乳母底波拉死了！可能當雅各在舅父家時，母親懷念雅各，把乳母送到他那裡照顧他；雅各流落異鄉，雖然不能見到母親的面，但看見乳母就像看到母親一樣。乳母一向侍候在他身邊，竟然在即將到家的時候離世；雅各親自把她埋葬。這是本章提及四次「埋葬」中的第二次，以一棵樹為墓碑，稱為「亞倫巴古」，意思是「哀哭的橡樹」。葬禮中，大家都哭了，雅各即使很倔強、有自信，會計畫打算，也不能逃離人生的悲哀，免不了傷心落淚。在示劍，他的眾子行兇，他沒有傷心流淚；今日，當他重溫伯特利的舊夢之後，他忍不住流下淚來，他剛硬的靈軟弱、溫柔了。神使雅各離開示劍，路途中讓他經歷幾件傷心難過的事，要他看到人生的悲

哀，知道生命只不過轉瞬之間。長久以來，雅各憑自己的打算，自以為不需要專心倚靠神，因此神讓他遭遇一些憑自己的力量不能挽回的事，打碎他剛硬的心，除去他的「自信」，要他一生專心倚靠神。

在雅各傷心的時候，安慰人的神又向他顯現，再一次提醒他，神曾給他一個新名，表示他已經得著新生命，是這麼多年來他沒有彰顯過的新生命（創 35：10）；神還提醒他，神是全能的神（創 35：11）。神也曾向亞伯拉罕顯現祂是「全能的神」（創 17：1）。雅各以前沒有聽見神這樣對他說過，現在神告訴他：「我是全能的神」，就好像對他說：「雅各，你不只要認識自己的無能，也要認識我的全能；你不只要認識自己的貧窮，也要認識我的豐富。」雅各前次在伯特利遇見神的時候，曾經立石為柱並澆上油。那次遇見神，他很懼怕，說：「這地方何等可畏！」（創 28：17）這次他在所立的石上不但澆油，還奠酒；奠酒表明他的喜樂。

雅各第一次在「伯特利」遇見神的經歷，是神改變他，是他得著神使他覺得「何等可畏」。第二次在「伯特利」遇見神，是他把自己完全獻給神，讓神得著他，因此滿有安慰喜樂。雅各獻上自己，完全讓神在他生命中作主，不再自己作主；他之後的表現才是一個發光、

成熟的生命。基督徒的生命要發光，要成熟，必須完全獻上，放下自己的主權。完全奉獻才能得著真實的平安喜樂，才能勝過人生路程中的種種困難和爭戰。

雅各繼續他的行程，再次遇到傷心的事，就是他的愛妻拉結懷了孕，經受不住路途的辛勞，難產死在途中。雅各在萬分悲痛中，又親自將拉結葬於路旁，這是本章提及的第三次「埋葬」。拉結是雅各所愛，為了她，他曾經付出十四年辛勤勞動的代價，今日卻天人永訣，如果沒有第二次「伯特利」的經歷，雅各再也沒有力量前進。感謝神，祂造就了雅各，預備好雅各的心，面對這人生最大的悲哀。生離死別，是痛苦的事，而最痛苦悲哀的，莫過於最親愛的人死別。雅各能承擔、能勝過這痛苦的遭遇，是因神在他生命中作主，神的愛、神的大能支持他、托著他、保守著他。

在雅各傷心難過的時候，又聽到一件痛心的事，就是他的長子流便與他的妾辟拉同寢。家中發生這種亂倫的行為，雅各怎不心如刀割？但他只能藏在心中，默默忍受，因他知道這些是自己的報應——過去沒有讓神作主，沒有遵從神的旨意好好管教子女。現在，他尊神為主，完全信靠順服，因所遭遇的是出於神，他就默然不語。

使雅各更傷心的是，當雅各回到家中，踏進家門，只見老態龍鍾、如風中殘燭的老父親，獨不見母親的身影。以撒告知利百加去世的消息時，雅各必是情不自禁放聲大哭，因為想不到三十年前，母親完全是為愛他的緣故，教他用欺騙的手段爭取祝福，竟導致母子永別！

傷心的事不斷臨到雅各，在創 35：27～28 之間約十七年之久，雅各又聽見：愛妻拉結所生、自己最愛的兒子約瑟，在曠野被野獸撕碎喪亡（事實是雅各眾子出賣約瑟，編造謊言欺騙雅各）。當消息傳來，雅各悲痛欲絕！聖經說他悲傷到不肯接受任何的安慰，說：「我必悲哀著下陰間，到我兒子那裡。」一心只想到陰間與約瑟相聚（創 37：34～35）。

不久，年老的父親以撒也日子滿足而去世，這也是一件傷心事。雅各與哥哥以掃把他埋葬了，這是本章提及的第四次「埋葬」。

「回家」本是快樂的事，想不到雅各竟在歸途中及回到家裡，遭遇一連串傷心的事。可幸的是他得著第二次「伯特利」的經歷，神作了他生命中的主宰，神永久、全能的膀臂保護他、扶持他，引導他走向天上那可羨慕的、更美的家鄉。

地上的家雖然很甜蜜，畢竟是暫時的，會因環境的

緣故而改變；有時也因現實條件的限制，不能給我們安息，不能給我們平安。在這冷酷無情、動盪不安的世代，只有走向天家的路，才有真正的平安。天家——神的所在，聖潔永恆的愛，才是人類永遠的歸宿，永久的家鄉。但願我們今天也像雅各，完全獻上自己，讓神在我們生命中作主，引領我們不偏左右，往天家的路上直奔。

經文

創 35 章

思考問題

1. 雅各返回伯特利的歸程中，遇見哪三件令他傷心的事？
2. 回到伯特利之後，他又遭遇哪三件傷心的事？
3. 這些悲痛的經歷帶給雅各什麼影響？

第 8 章

從希伯崙到埃及

創世記 43 : 11~14 , 45 : 24~28

46 : 1~4 , 47 : 7~10

箴言 4 : 18

聖經說：神熬煉人「如煉金之人的火，如漂布之人的鹼」（瑪3：2）。有些金屬經過熬煉會比以前更明亮，有些布帛經過漂染會比以前更鮮明；但經不起爐火熬煉的金屬便熔化在火爐中，經不起漂染的布帛顏色便衰退。雅各是經得起神熬煉管教的人，神使他經過痛苦的試煉，嚴厲的對付，要在他身上塑造出一個他從前沒有的性格來。經過對付的雅各，他以後的日子就一天比一天明亮，直到他在床上離世的時候，仍然沒有灰暗，顯得明亮。正如聖經說：「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4：18）

前面我們看到雅各被神的話驚醒，即如「浪子回頭」，起程回希伯崙父親家去。當他第二次經過伯特利的時候，回憶往事，不禁心中有愧，但神仍用慈愛的話提醒、安慰他，使他無限感恩。在那裡他完全獻上自己給神，更完全投靠在神的懷抱中。

雅各一生的遭遇真是痛苦，難怪他自己說：「一切的事都是與他為敵。」（創42：36 自譯）又說：「一生的年日都是苦的。」（創47：9 意譯）但神讓他遭遇這一切，都有美意，讓他看到在地上的家雖有許多痛苦，也是短暫的，因而不再留戀地上的事，眼目轉向天上的家鄉，那裡才能與親愛的人永不分離。地上的家雖然好，

但不可能好景常在，總會有不測之風雲，溫暖可能變成冷酷，愛可能變成恨；只有天上的家才有永遠的盼望與平安。在那裡，親愛的人永遠同在，不再分離，不再有痛苦、眼淚；有不止息的愛，有真實的安息。

神讓雅各遍嘗人生酸甜苦辣的滋味，也使他學會同情、安慰人。雅各原是詭詐狡猾、工於心計，只會替自己打算、不會真愛別人的人，他一切所作所為都是在為自己打算，不肯吃虧，以牙還牙，不肯讓步，不會愛人，不會同情人。

自從他離開拉班之後，神讓他經歷了很多很深的痛苦，有時候大聲哀哭，有時候飲泣吞聲，女兒底拿、乳母底波拉、愛妻拉結、長子流便、母親利百加、四子猶大、愛子約瑟、父親以撒，每一個最親愛的人，都使他非常傷心。但經過這些苦難以後的雅各，漸漸學會同情人；惟有嘗過痛苦滋味的人，才懂得同情受苦的人；惟有遭遇失去愛的悲哀，才曉得愛那些得不到愛的人。一切難堪的遭遇之後，雅各成為一個溫柔、滿有愛與同情的人。

從創 43：11～14 我們看到雅各生命成熟了。他所愛的約瑟被賣到埃及，後來貴為埃及全地的宰相。當迦南地遭遇饑荒的年代，雅各起初只打發十個兒子到埃及糶

糧，捨不得最小的兒子便雅憫離開身邊，沒有讓他隨哥哥們同去。雅各的兒子們下到埃及被約瑟認出來，約瑟故意將西緬留下當作人質，要他們把便雅憫帶去。當兒子們將這樣的情況告訴雅各時，雅各回答：「若必須如此，你們就當這樣行……但願全能的神使你們在那人面前蒙憐憫，釋放你們的那弟兄和便雅憫回來。我若喪了兒子，就喪了吧！」（創 43：11 上、14）從這裡看到現在的雅各與從前完全不同了。在此他表示，神若把他愛妻拉結所留下惟一最心愛的小兒子便雅憫也拿去，一生的勞苦完全喪失，也毫無怨言。他說：「我若喪了最心愛的兒子也就喪了吧！但願那全能的神（就是雅博渡口與他摔跤的神，就是那在伯特利二次向他顯現，使他把自己完全獻給祂的神）憐憫你們，釋放你們安全回來，就心滿意足。」此時雅各已成了一個完全溫柔的人，甘心情願順服在神安排的環境裡。

雅各的生命不斷地發亮。當他的兒子們第二次下埃及，帶回一個大喜的消息：「約瑟還在」（創 45：25～26）他卻不信，心裡冰涼；但當他親眼見到約瑟派來接他的車輛，他的心才甦醒，知道這真是神奇妙的作為。在雅各層出不窮的人生悲劇中，最終湊成一齣最有意義的喜劇，因祂使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只

有我們的神能夠使悲劇變成喜劇。

雅各切切想見約瑟，就動身往埃及去。當他到了迦南地的別是巴，就恐懼戰兢地停留下來，向神獻祭禱告，等候神的意思。由此可見雅各的改變：從前凡是心裡所想、所打算的，便立刻行動；但如今他學會等候神，若不清楚神的旨意，就不敢輕舉妄動。按人之常情，聽到心愛的兒子在埃及作了宰相，自己全家因饑荒活不下去，兒子既已派車輛來迎接，有福可享，還不快去，尚待何時？

別是巴是一個富有歷史性的地方，雅各的祖父亞伯拉罕遇著饑荒時，就逃往埃及，結果受法老譴責送回；父親以撒遭遇饑荒的時候也想逃往埃及，是神及時攔阻；他自己過去也是從別是巴離開迦南，飄流在外三十年之久。今天他重遊舊地，想起往事，心裡著實害怕。那天晚上神向他顯現，安慰他、指示他（創 46：2~3）。雅各這時的懼怕與以前的不同，他從前所怕的，是關於自己的得失安危；現在的懼怕，是怕自己憑血氣行事，違背神旨，因此戰戰兢兢，小心謹慎地停留下來尋求神的指示。此事顯出神在他身上所作成的工。雅各不再輕舉妄動了，他耐心等候，要尋求明白神的旨意而遵行。這也展現了雅各生命成熟、發光的一面。

別是巴是個轉折的十字路口，這邊是迦南，那邊是下埃及的路，雅各在此等候尋求神的旨意。人的生命路途常會走到十字路口，而路口上的選擇往往決定一個人的成敗，也表現一個人的靈性光景。雅各本性喜愛偏行己路，依靠自己的聰明；現在的雅各大有改變，他已完全奉獻自己，將生命的主權交給神，求神決定他的前途。別是巴可以說是雅各完全奉獻之後的一個試驗，一個重要關頭：留在迦南的結果是飢餓、困苦、黑暗、死亡；到埃及去是飽足、平安，還可見到約瑟，有什麼要考慮的呢？從前只要有利，雅各就無所顧忌；但現在的雅各來到別是巴，來到十字路口，他首先是站住，獻祭禱告，尋求神的旨意。

基督徒也常常走到十字路口，一個受試探的地方。在受試探的時候，若無耐心等待、禱告、尋求神的指示，就很容易失敗、跌倒，正如一條魚繞著魚餌游來游去，捨不得離開，就是讓自己受試探，承受生命的危險。對於基督徒來說，試探是出於魔鬼，目的是叫人犯罪；試煉則出於神，使人受造就、得益處。有智慧的基督徒不會讓自己停留在受試探的環境，他會尋求神的力量，擺脫試探的誘惑，也會尋求神的旨意，遠離試探的危險。

雅各得到神的應許來到埃及，聖經說：「約瑟領他

父親雅各進到法老面前，雅各就給法老祝福。」（創 47：7）「雅各又給法老祝福，就從法老面前出去了。」（創 47：10）這是一幅何等美麗的圖畫。雅各的兒子雖是埃及的宰相，畢竟低於埃及法老王的地位，他來到這裡必須要依靠法老的供養；但雅各不再卑躬屈膝，反而給法老祝福。聖經說：「從來位分大的給位分小的祝福。」（來 7：7）雅各不在乎自己是一個貧窮卑賤的人，即使面對貴為君王的法老，他也毫不自卑，反覺自己的位分高過法老，能給法老祝福，因為他是站在屬靈的地位。雅各給法老祝福說明一個原則：屬靈的位分比屬世的位分高。神給人的祝福也是按人屬靈的情況，不是按人屬世的豐富；基督徒即使站在君王面前也不必自卑，因為在神的眼光中，基督徒的位分比不屬神的人大。

法老問雅各：「你平生的年日是多少呢？」（創 47：8）法老看到這位壽高年邁的老者，非常傾心仰慕，他的詢問，表現他對雅各的尊敬、驚奇和羨慕。雅各很謙卑地回答：「我寄居在世的年日是一百三十歲，我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不及我列祖在世寄居的年日。」（創 47：9）從前的雅各是貪利、好勝、自私的，甚至從吝嗇的拉班也要榨取一些利益；現在他被神折服了，即使來到埃及法老王面前，也不企圖從法老身上得到任何利益或榮

耀，因為他知道自己在神面前的尊貴勝於法老。但他一點也不自大，他說自己一生又少又苦，這是事實，只是他的受苦不像很多人白白地吃苦，他是在受苦中尋見了神。他還說自己是「寄居在世」，列祖也是「寄居在世」，雅各所學習到的這個人生觀，也是每一個人應有的人生觀。「寄居」表明在世上的日子是暫時的，地上的家會過去，只有天上的家才值得我們仰慕與渴望。

雅各在埃及住了十七年，他年紀越老，生命越明亮，直到臨終，生命之光顯得更燦爛。但願神賜福我們的年日，也像雅各一樣，越老越可愛。

經文

創 43：11～14，45：24～28，46：1～4，47：7～10；
箴 4：18

思考問題

1. 面臨多次人生波折的雅各，到人生的最後階段，他的處世態度終於有了改變。可否試舉一例說明？
2. 當約瑟派人來迎接雅各前往埃及時，他在哪裡停留？為什麼？
3. 面對法老時，雅各不亢不卑地為法老祝福。由此你看出雅各有怎樣的改變？

第 9 章

慎「終」追「遠」

創世記 47：27～31，48：1～21

箴言 4：18

腓立比書 1：6

「慎終追遠」本是指子孫對已去世的祖宗應有的孝思，但在此借用這詞語說明雅各很「慎重」於他「命之終」，不但自己「追念不忘」，還囑咐兒子繼續「追隨」神的「遠大應許」。

箴 4：18 與詩 91：14~16 提到，一個基督徒到了晚年的時候，不必有衰頹的光景，反而該是豐富的日子。聖經記載中，有人年老的時候留下的是失敗的見證，撒 上 4 章的以利、王上 11 章的所羅門都是實例；即使是「信心之父」亞伯拉罕與以撒，他們的晚年也有失敗的地方。但聖經中也有幾位主所愛的使徒的見證，是美麗的、明亮的。彼得在年老要離世的時候，寫出激發信徒的書信，一部精心的傑作；保羅在離世前給提摩太寫信，充滿榮耀的盼望；約翰晚年寫完他的福音書信與啟示錄——他們生命的後段路程都走得很好。

舊約的雅各，早年時期好勝、自私、貪利、工於心計，有很多血氣的行為；晚年卻顯出神偉大的工作。神在他身上不斷地管教、雕琢、造就，模塑出一個前所沒有的性格。神長久忍耐地塑造再塑造，等待再等待，直到雅各年老的時候，神的工作才完成在他身上——晚年的雅各是溫柔順服、滿有愛心、生命發光的人，滿有神的榮耀光彩。

從前文我們看到雅各在埃及住了十七年，雖然聖經沒有記載他在這十七年內做過什麼事，但我們深信他沒有虛度光陰，空佔地土，而是不斷地見證神的榮耀。這十七年的日子，更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正午。在他臨終時，聖經記載說：「雅各住在埃及地十七年，雅各平生的年日是一百四十七歲。以色列的死期近了，他就叫了他兒子約瑟來，說：『我若在你眼前蒙恩，請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用慈愛和誠實待我，請你不要將我葬在埃及。我與我祖我父同睡的時候，你要將我帶出埃及，葬在他們所葬的地方。』」約瑟說：『我必遵著你的命而行。』」（創 47：28～30）這些話很稀奇，不像父親對兒子的遺言，而是苦苦哀求，他說：「我若在你眼前蒙恩」，一個父親竟然在兒子面前這樣謙卑說話。

從前的雅各對兒子是嚴厲的（參創 34：30，37：10），但如今雅各生命成熟了、溫柔了，他用謙卑溫柔的態度，對兒子述說心中屬靈的重擔；由此可看到神在雅各身上的作為。他又說：「請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起誓不要把我葬在埃及。」這是他的另一個負擔。雅各在埃及沒有注意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住什麼，他對世上的事物再沒有留戀，不再追求，而是注重自己死後所葬的地方；他對活的方式沒有要求，卻對死後埋葬

的方式有特別的哀求。從前，他是不顧別人死活的雅各；今天，他是只顧自己死、不顧自己活的雅各。當約瑟答應了他的要求，他如釋重負，本已臥床不起，聽到兒子答應他的要求，立刻掙扎起來，在床頭上扶著杖頭敬拜感謝神。雅各如此要求，是表明他信靠神的應許。

以色列人是以牧羊為生，埃及人卻厭惡牧羊人的氣味，就劃分了歌珊地給他們居住（創 46：34）；此後以色列人在埃及極其昌盛，產業與人口增加了許多（創 47：23）。從常理看來，他們住在埃及比迦南好得多，如果長居埃及，他們全家可能得著更大的尊榮、更多的財富；雅各身為宰相之父，葬於埃及，也會更加榮耀。但雅各再三求約瑟不要把他葬在埃及，這也是他信心得勝的表現。

雅各有許多短處，也有很多長處，而他一生最大的長處就是仰望神的應許。雖然他在埃及所得的歌珊地富饒肥沃，比在迦南地的一無所有更好，他卻念念不忘迦南。在他心中，埃及不過是客居之地，神並沒有應許把埃及地賜給他們，只有迦南地才是神應許賜給他們的基業。雅各信心的眼睛看到他的子孫日後要離開埃及，回到迦南地，所以他不願意自己孤獨地葬在埃及，寧願躺臥在神的應許之內，而不願意活在現實的富足中。這正

是他最明亮的地方，縱然應許還未實現，他仍跟隨著他祖父亞伯拉罕、他父親以撒的信心腳蹤，一同仰望天空的繁星，總沒有因不信，心裡起疑惑；反倒因信，心裡得堅固，等候神的應許成就。

雅各離世的時候到了，他臥病在床，約瑟帶著他兩個在埃及出生的兒子（瑪拿西和以法蓮）來見雅各，要雅各給他們祝福。雅各的祝福一開口就說：「全能的神」，那位在路斯（即伯特利）向他顯現、賜福給他的神（創48：3），雅各經歷很多；雖然忘了不少，但他沒有忘記那位伯特利的的神，就是當日他得救與奉獻時所認識的神。一般人常忘記得救與奉獻時所蒙的恩典，雅各的眼睛雖然昏花，頭腦卻仍然清醒，比今天許多眼睛明亮的人看得更清楚，頭腦更清醒。他繼續說：那位全能的神曾應許把迦南地給他和他的後裔（創48：4）；雅各這樣說，也是提醒約瑟，他是雅各的後裔，神的應許也是屬於他的；提醒他不要忘記神的應許。埃及雖是豐盛繁華之地，但不能取代神的應許地；寧願活著在屬世方面貧窮，也不要活在神的應許之外。

雅各很有屬靈的眼光與深度，他繼續說出意想不到的話：「我未到埃及見你之先，你在埃及地所生的以法蓮和瑪拿西這兩個兒子是我的，正如流便和西緬是我的

一樣。你在他們以後所生的就是你的，他們可以歸於他們弟兄的名下得產業。」（創 48：5～6）注意「是我的」與「是你的」二句，在此雅各想收納他的兩個孫兒為他的兒子，換言之，就是將他們孫兒的位分提到兒子的位分。雅各這樣的表現大有屬靈的眼光，他怕自己的孫兒在埃及居住，會失去他們分別為聖的地位，忘記神給他們父家的應許（雅各將瑪拿西與以法蓮算為他的兒子，把他們直接放在神應許的祝福之內）。雅各在臨終前也念念不忘孫兒，雖身在埃及，但身分與地位仍屬迦南；身在世界，位分屬天。神要他們謹記神給他們的應許：只有雅各之子才是神的子民。

雅各對約瑟說話以後，瑪拿西與以法蓮進前來，雅各就給他們祝福。約瑟要求父親為他的兩個兒子祝福，也表示他看埃及如同客旅；從創 50：25 可看到他的心也不在埃及，他盼望自己在埃及所生的兒子也能承受應許之地。雅各為他們祝福時，說了一句很具啟發性的話：「願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救贖我脫離一切患難的那使者，賜福與這兩個童子。願他們歸在我的名下和我祖亞伯拉罕、我父以撒的名下，又願他們在世界中生養眾多。」（創 48：15～16）雅各年輕時只靠自己的聰明，常偏行己路；

晚年回頭一看，才知自己的一生是在神的牧養之中。雅各前半生像一隻迷路的羊，偏行己路，在自己任意妄為的時候，受過不少痛苦、患難、試煉；然而神沒有離開他，一直作他的牧者，有時用竿矯正，有時用杖管教，領他度過諸多患難、危險。雅各回想起來，深有感慨，無限感恩。

以法蓮原是次子，瑪拿西是長子，雅各卻把右手按在以法蓮頭上，左手按在瑪拿西頭上，兩手交叉要祝福他們。約瑟看見了，以為老父眼花弄錯了次序，就向雅各說：「我父，不是這樣。」（創 48：18）雅各卻說：「我知道，我兒，我知道。」（創 48：19）雅各要立小的為大，是胸有成竹；他肉體的眼睛雖然昏花，看不清楚，他屬靈的眼睛卻非常明亮。他知道是神要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之上，要大的服事小的。可見雅各此時已能進入神的思想裡面，完全明白神的心意；他與神深交到一個地步，能夠超越肉體軟弱的限制，超越外面眼睛所不能看見的。

為約瑟祝福完畢，雅各便叫其他眾子來到床前，給他們留下遺囑。雅各給眾子的遺言是一篇非常寶貴的預言，創 49：1 說是「關乎他們日後必遇的事」；此外，雅各也提到他們以往的行為，讓他們看清楚自己本來的面

目——軟弱、污穢；還說到，這些兒子的前途不是光明的結局。聖靈感動他，他就把兒子們的好壞都述說出來。以前的雅各沒有好好管教眾子，看到他們的惡行也沒有責備，對罪毫不敏感（參創 34：30，49：5~7）；現在的雅各是被神更新的雅各！與從前完全不同了，聖潔、憎惡罪惡，這是神在雅各身上創造出前所未有的性格。

創 49 章是一篇非常奇妙的經文，在聖經中有很重大的價值與地位；所記載的一切預言，都完全應驗，在此不能詳細查考。雅各在這裡是以先知的角色說話，他進入了神的思想，明白神在他的兒子們身上所要成就的事。可見雅各比亞伯拉罕、以撒都知道得更多，他與神的交通何等密切。

起初從人看來，雅各是一個毫無指望的人；然而，神竟然把這樣狡猾、詭計多端、憑自己意思行事的雅各，創造成一個尊貴的器皿。我們越讀雅各晚年的歷史，就越覺得雅各可愛；神藉著各樣的環境造就他，打碎他一切的自誇。神並沒有勉強雅各行祂的路，只藉著各樣事情叫他學習功課，體會祂的心意；漸漸地，雅各就放棄了自己，不敢自作主張，讓神掌管他的生命。他的眼睛至終單單仰望神，相信神的應許不會變。

在雅各身上，我們學習到極寶貴的教訓：

一、雅各的一生似乎被失敗所纏繞，自己無法從敗壞、軟弱中獲得釋放；但神沒有丟棄他。神能夠改變人的心，改變人的生命，只要人肯讓神在他身上工作。「雅各」意「抓住」，是不美的名字；但神改變他成為「以色列」，成為神的王子。從雅各身上，我們知道沒有任何嚴重的失敗是沒有盼望的，只要在失敗中不自暴自棄，肯讓神作工，神就有辦法。

二、雅各的神也是我們的神，祂的慈愛越久越深，長久寬容、忍耐，不因人的軟弱而丟棄人。彼得曾三次不認主，主也沒有丟棄他，反在五旬節藉聖靈充滿他，徹底改變他。無論信心大小，或多或少，神都不輕看，同樣尊重。保羅在腓1：6說出這寶貴的道理：神既在人身上動了善工，祂必成全這工。如果我們肯把自己交在神手裡，神必以大能來改變我們、造就我們；但是我們需要學習功課，接受神的修理。肯完全順服主的人，主對他一切的帶領必定是美滿愉快的。但願神賜恩給我們，引導我

們進一步走在祂的旨意中，造就我們成為榮耀神的器皿，成就神在我們身上的工作。

經文

創 47：27～31；箴 4：18；詩 91：14～16；腓 1：6

思考問題

1. 雅各一共活了幾歲？其中在埃及幾年？（參創 47：28）
2. 到了晚年，雅各對兒子的態度有什麼改變？（參創 34：30，37：10，47：29）
3. 你從這一章的內容，看到雅各在晚年的時候有哪些改變？對你個人有什麼提醒或鼓勵？

第 **10** 章

種瓜得瓜

創世記 37 : 12~35

詩篇 5 : 6

箴言 12 : 22

加拉太書 6 : 7

老年喪子已是一件令人極其傷心的事，更何況是自己最愛的兒子，自己親自打發出去，卻遭遇意外，使他葬身在野獸的口腹中，屍骨無全！可想而知，當雅各捧著約瑟那件染滿血污的彩衣時，他的心是多麼的痛苦悲哀。

雅各在迦南地居住，以牧羊維生。有一次，他的十個兒子往示劍去放羊，久無音訊。父母愛子女是人之常情，只不過，他愛約瑟過於眾子。他的十個兒子，到了應該回家的日子還不見蹤影，雅各心中掛念他們，因示劍是他們以前闖禍結仇的地方（創 34 章），到那裡放羊，可能會受當地人的報復或招惹麻煩。他們離家日久，音訊杳然，雅各心裡不禁焦慮起來，要打發人去看望他們是否平安。雖然雅各寵愛約瑟，捨不得約瑟離開他，但除約瑟以外，沒有別人可以承當此任，於是打發約瑟到示劍尋找他的哥哥們。約瑟是一個好孩子，聽了父親的話就欣然應命。想不到約瑟這次離家，竟隔二十三年後，父子才能相見（創 46：29）。

約瑟歷盡長途跋涉之苦，輾轉來到多坍才遇見他的哥哥們，怎料未到跟前，諸兄遠遠望見就彼此說：「你看！那作夢的來了。來吧！我們將他殺了，丟在一個坑裡，就說有惡獸把他吃了。我們且看他的夢將來怎麼

樣。」（創 37：19～20）這實在是一件最卑鄙、最無恥、最兇惡的事，十個哥哥串通謀殺自己的手足兄弟，串通欺騙家中年老的父親。約瑟體會父親懷念哥哥的心情，前來問候他們，這些哥哥卻不顧念父親，竟要把父親打發來看望他們的弟弟殺了。約瑟的哥哥們因嫉妒約瑟特蒙父親寵愛而生恨，由恨而發展為兇殺的罪行。所有的罪惡無不如此，起初只是一念之差，以後就釀成大禍；行惡的人開始只是意念中迷戀罪惡，到後來，不由自主作惡逞兇，導致不可收拾的地步。雅各的眾子，也因起初存有嫉妒及對父親不滿意的意念，終下毒手謀害自己的同胞親弟；他們不但無骨肉之情，更是不孝，預備殺了弟弟之後，再欺騙老父親。這也說明，人間的罪惡是何等可怕！

長子流便有意要救約瑟，就對其他兄弟說：「我們不可害他的性命；」又說：「不可流他的血，可以把他丟在這野地的坑裡，不可下手害他。」流便的意思是要救他脫離他們的手，把他歸還給他的父親（創 37：21～22）。於是他們脫下約瑟的彩衣，把他推下深坑；約瑟雖然痛苦哀號，他們仍無動於衷，照樣坐下吃喝快樂，毫不理會弟弟的哀聲，也不想念家中焦急、掛念他們的父親。可見他們的良心已經麻木，對罪毫無知覺。剛巧

那時有一夥下埃及經商的以實瑪利人經過，猶大就對眾弟兄說：「我們不如將他賣給以實瑪利人。」他們不讓約瑟在坑中餓死，將他當奴隸賣給那夥商人，得了二十舍客勒銀子，再以約瑟的彩衣染上血，打發人回去向父親報告約瑟的死訊。約瑟雖然苦苦哀求，哥哥們雖然看著心裡極其愁苦，卻不肯聽。於是，約瑟被以實瑪利帶下埃及；在寂靜的曠野裡，傳來斷斷續續悲哀的哭叫聲，是約瑟的哀鳴，想到自己被賣為奴，將要受到長期的精神虐待與肉體的折磨，較之在轉瞬之間被殺而死，更為痛苦。約瑟諸兄不但毫無惻隱之心，反而彼此相對微笑說：「且看他的夢將來如何。」

他們賣了約瑟之後，便進行欺騙老父的詭計；於是「他們宰了一隻公山羊，把約瑟的那件彩衣染了血，打發人送到他們的父親那裡。」（創 37：31～32）約瑟的哥哥們不但犯了出賣手足之罪，還捏造證物行騙，用欺騙的罪遮蓋出賣的罪，正是罪上加罪。不但如此，創 37：35 說，他們還貓哭老鼠假慈悲地起來安慰父親；但是雅各不肯受安慰。這時候真情實意的安慰，也未必能安慰父親的傷心，何況是虛情假意的安慰呢！

雅各撫摸著兒子們帶回來的血衣，睹物思人，深感內疚，可能在自怨自艾：自己年老糊塗，十個壯年兒子

出去放羊，總比較安全，不大可能遭遇危險，怎麼竟打發一個十幾歲的少年，孤身一人到曠野去，以致被惡獸吃了！如今十個兒子平安回來，約瑟卻因自己的糊塗喪命，不再回來了！雅各給他作了這件彩衣，是把希望全寄望在這最愛的孩子身上，如今彩衣上的血漬，正是見證他的糊塗、大錯，雅各越想越後悔，越想越悲傷。他的兒女們起來安慰他，他卻不肯受安慰，因心中的創傷實在太重了！

雅各老年時候，遭遇如此不幸，這樣的悲劇並非神對他殘酷，而是他自己一手造成，是收穫他少年時候所栽種的惡果。「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從古至今，誰也不能逃出這個定律。雅各的境遇，有幾個前因可循。

- 一、從雅各的生平故事中，創 27：18～24 記載：
雅各年輕時也常說謊，捏造假物證，欺騙他年老的父親；現在他自己年老，眾子也照樣編造謊言、捏造證據欺騙他。稀奇的是，從前雅各宰羊取羊肉欺騙父親以撒，現在眾子也照樣用宰羊、取羊血來欺騙他；前後事實，遙遙相對。「人種的是什麼，

收的也是什麼。」經上的話千真萬確，雅各欺騙了人，就種下被人欺騙的種子。

他遠離家鄉，寄居在舅父拉班家中，創 29：13 記載當雅各初見拉班的時候，他毫不隱瞞地將自己過去的一切告訴舅父。拉班聽了，自然生出輕視雅各的心。拉班可能想到：雅各是來自信神敬拜神的家庭，尚且做出欺騙的事；自己拜的是偶像，做一些欺騙的事，更無可厚非。兒子既可以欺騙父親，舅父當然也可以欺騙外甥了。所以，他就毫無顧忌地欺騙雅各，要他在家中服侍二十年之久。若雅各責問他為什麼手段卑劣，以尊輩的地位欺騙小輩，拉班將振振有詞，反問雅各何以作兒子的敢欺騙父親，雅各必俯首無言了。人若自己犯罪，必沒有理由和勇氣指責別人的罪；拉班欺哄雅各，實在是雅各咎由自取。

雅各在岳父家中多年，不回自己的祖籍家鄉，原因何在？他的妻子和兒女絕不會不知道，可能在高興之時，他也曾對他的妻兒述說自己怎樣欺騙以掃，因以掃想要殺

害他，而逃到此地，使他有了今日幸福的家庭……等等，漸漸地，兒女們也不介意兒子欺騙父親、後輩欺騙長輩的事。以後又看到父親用詭計騙取拉班的肥羊，設騙局致富，就以為求富非用騙術不可。

當雅各的眾子要用血衣欺騙父親的時候，雖然十兄弟之中有人稍有孝道，認為父親年事已高，身體與精神衰弱，不該欺騙他，使他傷心；但十兄弟中，必定大多數認為父親也曾欺騙年老的祖父，我們理當可以欺騙我們的父親。而且，在他們的印象中，父親不但欺騙了他的父親，還欺騙了他的舅父；父親今日的財產、我們今日享受，也是由於他會欺騙而來的。於是大家同意可以照樣用血衣作為見證，也就這樣行了。有其父，必有其子。如果雅各不留下欺騙人的罪惡榜樣，眾子也不敢欺騙。雅各晚年所吃的苦果，正是他以前所栽種的；只是他意想不到會有如此的報應——他欺騙以撒，隨後受拉班的欺騙，他又以欺騙手段對待拉班，自己又被兒子們欺騙。「善

有善報，惡有惡報；不是不報，時候未到。」從雅各身上，我們看見神也是公義、施行報應的神。

二、再看，雅各的愛妻拉結也是留下欺騙人的樣式。當他們全家老少離開拉班的時候，拉結悄悄偷走父家的神像（創 31），拉班發現了，追趕到他們那裡。拉結因為不信神能保守她生命平安，能供給她生活需用，不肯拋棄偶像，可能也因看到自己的丈夫與父親彼此欺騙，也就放膽欺騙自己的父親（創 31：35）。可憐拉結因為一念之差，所撒下的種子，惹神憤怒，收割神的審判，死在路旁（創 35：19），不能回到丈夫的家鄉，也永遠不能遷葬祖墳；因神的咒詛，連親愛的丈夫雅各和兒子約瑟、便雅憫也無能為力。拉結的結局也說明了「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種瓜得瓜，種豆得豆」。

三、又看雅各的眾子犯罪，出賣兄弟、欺騙父親，以後的日子也不好過，雖然時過境遷，但自己所扮演的一幕罪案，二十多年來，

都受著良心的譴責（創 42：21～22），甚至在父親去世後，仍然因自己的罪惡而恐懼（創 50：15）。可能二十多年以來，約瑟淚流滿面、滿心愁苦向他們哀求的面容、悲啼的聲音，在夜間或特別是在寒風怒號的黑夜，都會出現於夢境之中，因而感到毛骨悚然，無限恐懼，也引起無限的內疚；逐漸地，家庭也成了他們心中的重擔，害怕回家，因為回到家中見到老父憂愁憔悴的面孔，聽到悲哀的哭聲與歎息，這些情景都刺透了他們犯罪的心頭，使他們感到痛苦，不得安寧。約瑟良心無愧，所受的苦難只不過是身體上的痛苦；然而他們良心虧欠而慚愧懊悔、自責、懼怕，當老父親去世後，更懼怕將要遭受無情的報復……內疚、恐懼、憂慮充塞心頭，精神上、內心裡的苦痛難以形容！

犯罪者的良心是永遠沒有平安的，即使人不知道，罪仍會在人心裡抓住人、束縛人，使人精神晝夜不寧。以前有人謀殺了妻子，而且做得非常隱密，無人知道；可是在他

謀殺時，妻子一滴鮮血濺到他手上，雖然及時抹去，但從此之後，他總覺得手上沾過血的地方常常發痛。醫生看不出是什麼毛病，但他的病情日加沉重，以致終日呻吟，痛苦難當，終於瘋狂而自殺。

創 25：23 記載，神已命定，已應許賜下祝福——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雅各不需要行騙，在神的時候，神必定會實現祂的旨意和應許。神的應許不需要用人的方法，更不需用不正當的方法去完成。雅各憑自己的聰明行騙，卻沒有因聰明（說謊）得到一點好處，反倒受了數不盡的痛苦！離開父母在外飄零遊蕩，有家歸不得，有父母不能見，年老髮白還受兒子們的欺騙……這一切不都是雅各咎由自取嗎？**神為祂的孩子預備了許多福分，只要他們誠實地敬畏，耐心地等候，神的祝福一定會來到。**

詩 5：6 和箴 12：22 說，謊言、欺騙、詭詐都為神所憎惡，所以我們不能一邊說謊言、行欺騙、弄詭詐，同時希望神賜福氣，聽禱告。不誠實，不能得神的喜悅；

不得神的喜悅，一切所仰望的都是徒然，所有的禱告也不過是空氣。謊言、欺騙、詭詐都是對神不信或小信的表現，今天的基督徒也常在這方面虧欠神，以致虧欠人。

持守誠實，很不容易，生活必定因此吃虧、刻苦；然而神的賞賜卻是他們的。誠誠實實事奉主、愛主的人，神的榮耀就彰顯在他身上。作基督徒父母的當特別留心，要為兒女留下良好的榜樣，不單用言語教訓兒女，自己更要以身作則，誠誠實實地教導，帶領他們追求屬靈方面的益處，切實地言傳、身教，樹立起神所喜悅的美好模範，栽種善種，多結善果，榮耀神。

經文

創 37：12～35；詩 5：6；箴 12：22；加 6：7

思考問題

1. 雅各一生圖謀，不擇手段，在這樣努力經營下，他得到什麼？失去什麼？（參創 27：41，29：25，31 章，37：31～32，42：36～38）
2. 縱觀雅各一生，你覺得他最大的福氣是什麼？是從何而來？
3. 從雅各身上，你對規劃人生的方式和角度有什麼調整嗎？請分享。

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

Chinese Christian Training Resources Center

一、異象及宗旨

我們是一群獻身於培訓工作的主僕，因見近年來世界各地華人基督徒的增長，教會面對這廣大的禾場，更感到裝備各地信徒及領袖事工之重要及緊迫。遂於 1997 年，經美國政府註冊通過，在加州成立此非營利的培訓供應中心，目標以出版文字教材及差派老師培訓，與眾教會同工配搭，增進神話語及真理之認識，以促使信徒及教會成長，倍增神國事工。「華訓」宗旨為：「專一教導，供應教材，培訓門徒，倍增事工」。

「華訓」是一個憑信心仰望神供應之機構，我們歡迎對培訓教導事工有負擔的教會同工與弟兄姊妹，在禱告上及經濟上與華訓同工。

二、方法

A. 出版文字教材

撰寫編輯簡明、實用、系統之聖經及真理教材，以書本及網路，供應各地華人教會及機構使用。

1. 編輯及出版第一期培訓教材，包括：

舊約導讀、新約導讀、新約信息精要、使徒行傳、保羅書信、希伯來書、啓示錄、約伯記、箴言、傳道書、以賽亞書、但以理書、撒迦利亞書、新舊約書卷詳綱、基要真理、實用釋經講

道法等。

2. 編輯及出版第二期培訓教材，包括：

聖經書卷釋經、馬太福音、約翰福音、雅各書、彼得前後書、約翰一二三書、新舊約聖經難題、苦難神學、基督徒氣質事奉與人生；並翻譯國外著作，包括：耶穌基督的言與行、發掘你的屬靈恩賜、麥克阿瑟新約註釋、成聖大道、不再是我，乃是基督等。

3. 編輯及出版第三期培訓教材，包括：

基督生平、保羅生平、新約神學、舊約神學、創世記、實用護教學、基督教倫理、認識靈恩、聖經講道範例、新約註釋等。

B. 工場培訓事工

配合當地教會、差會、福音廣播機構、訓練機構、聖經學院之需要，本機構同工前赴各地教導及作短期、中期、長期之培訓，建立造就當地工人。

提供培訓課程內容，其中包括：

- 聖經類：舊約精要、新約精要、聖經書卷詮釋、新舊約難題。
- 基信類：基要真理。
- 護教類：護教學。
- 釋經類：解經法、釋經講道法。
- 門訓類：領袖訓練、門徒訓練。
- 神學類：新約神學、舊約神學、苦難神學、末世神學。
- 實用類：倫理學、屬靈恩賜。

三、服事對象

1. 世界各地華人教會同工、團契查經班、主日學老師、神學生。
2. 與各地差傳團體、福音廣播機構、訓練機構、聖經學院等配搭服事。

四、網站及地址

Chinese Christian Training Resources Center
P.O.Box 700305, SAN JOSE, CA95170, U.S.A
TEL : (510)223-3379
Website: www.cctrcus.org

「華訓叢書」出版書目 (1997~2018)

◎新約系列

- | | | |
|--------|------------|----------|
| 最後的啟示 | ——啟示錄詮釋 | 馬有藻著 |
| 新約導讀 | | 馬有藻、張西平著 |
| 新約書卷詳綱 | | 馬有藻著 |
| 分解真理的道 | ——新約因語詮釋 | 馬有藻著 |
| 新約信息精要 | | 馬有藻、張西平著 |
| 猶太人的福音 | ——希伯來書詮釋 | 馬有藻著 |
| 聖靈的軌跡 | ——使徒行傳詮釋 | 馬有藻著 |
| 羅馬人的福音 | ——羅馬書原文詮釋 | 馬有藻著 |
| 從稱義到成聖 | ——保羅書信詮釋 | 馬有藻著 |
| 一代神僕 | ——保羅生平詮釋 | 馬有藻著 |
| 真理的腳蹤 | ——約翰福音詮釋 | 馬有藻著 |
| 天國近了 | ——馬太福音詮釋 | 馬有藻著 |
| 烈火雄心 | ——雅各書詮釋 | 馬有藻著 |
| 在恩典中長進 | ——彼得前後書詮釋 | 馬有藻著 |
| 行在光明中 | ——約翰一二三書詮釋 | 馬有藻著 |

◎舊約系列

- | | | |
|---------|------------|----------|
| 揭開痛苦的面紗 | ——約伯記詮釋 | 馬有藻著 |
| 舊約導讀 | | 馬有藻、張西平著 |
| 解開發光的話 | ——舊約因語詮釋 | 馬有藻著 |
| 智者之言 | ——箴言主題詮釋 | 馬有藻著 |
| 虛幻或美境 | ——傳道書詮釋 | 馬有藻著 |
| 神必救贖 | ——以賽亞書詮釋 | 馬有藻著 |
| 異夢解惑者 | ——但以理書詮釋 | 馬有藻著 |
| 神必記念 | ——撒迦利亞書詮釋 | 馬有藻著 |
| 神的榮耀 | ——以西結書精要詮釋 | 馬有藻著 |
| 毛毛蟲變王子 | ——雅各生平探索 | 馬有藻著 |

◎神學系列

- | | | |
|---------|------------|------|
| 真知道祂 | ——基要真理面面觀 | 馬有藻著 |
| 祝福或咒詛 | ——苦難神學初探 | 馬有藻著 |
| 祢的話是真理 | ——聖經難題範例彙編 | 馬有藻著 |
| 救恩真理辨釋 | | 馬有藻著 |
| 將來必成的啟示 | ——末世神學概要 | 馬有藻著 |
| 新約神學 | | 馬有藻著 |

◎教牧系列

- | | | |
|----------|----------------|------|
| 實用釋經講道法 | | 張西平著 |
| 讀經樂 | ——實用讀經攻略 | 馬有藻著 |
| 解讀心靈密碼 | ——從聖經看氣質、事奉與人生 | 馬有藻著 |
| 你的恩賜知多少？ | | 馬有藻著 |

◎福音系列

- | | | |
|-------|----------|------|
| 回家的浪子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劉如菁著 |
|-------|----------|------|

◎教導系列

- | | | |
|-----------|-----------|----------|
| 耶穌基督的言與行 | 潘傑德博士著 | 汪 洵譯 |
| 發掘你的屬靈恩賜 | 傅堂恩、傅凱蒂合著 | 林淑真譯 |
| 成聖大道 | 歐福德著 | 劉如菁譯 |
| 不再是我，乃是基督 | 歐福德著 | 顧華德譯 |
| 正視靈恩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劉如菁譯 |
| 真假福音 | 泰文·維克斯著 | 袁 偉、王偉成譯 |

◎麥克阿瑟新約註釋

- | | | |
|----------|----------|----------|
| 提摩太前書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張西平譯編 |
| 提摩太後書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華訓編譯小組譯 |
| 提多書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袁 偉譯 |
| 雅各書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林淑真譯 |
| 約翰一二三書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何明珠、劉思潔譯 |
| 彼得前書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劉思潔譯 |
| 彼得後書&猶大書 | 約翰·麥克阿瑟著 | 袁 偉、吳泳恆譯 |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CIP) 資料

毛毛蟲變王子：雅各生平探索 / 馬有藻著. -- 初
版. -- 臺北市：天恩, 2018.3
面：公分. -- (舊約系列；13)
ISBN 978-986-277-248-5(平裝)

1.舊約 2.聖經人物

241.1099

106024887

舊約系列 13

毛毛蟲變王子——雅各生平探索

作者 / 馬有藻

發行所 / 華人基督徒培訓供應中心

網址：<http://www.cctrcus.org>

主編 / 張西平

文編 / 許一琴、李懷文

出版 / 天恩出版社

10455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3 號 10 樓

郵撥帳號：10162377 天恩出版社

電話：(02) 2515-3551

傳真：(02) 2503-5978

網址：<http://www.graceph.com>

E-mail：grace@graceph.com

出版日期 / 2018 年 3 月初版

年 度 / 24 23 22 21 20 19 18

刷 次 / 07 06 05 04 03 02 01

登記證 / 局版臺業字第 3247 號

I S B N 978-986-277-248-5

Printed in Taiwan.

版權所有 · 請勿翻印

Transformation: From Worm to Prince ——Life of Jacob

Author / Rev. Denny Y. C. Ma

Chief Editor / Stephen Chang

Editor / Amy Hsu, Huaiwen Lee

Publisher / Chinese Christian Training Resources Center

P. O. Box 700305,

SAN JOSE, CA95170, U. S. A.

Tel: (510) 223-3379

Website: www.cctrcus.org

First Edition / March, 2018

All rights reserved.